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中期報告
2017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7
公司業務概要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5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其他情況	43
其他事項	4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55
簡明綜合損益表	5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5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6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3

釋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及買賣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bp」	指	債券和票據利率改變量的度量單位，1個bp基點等於1個百分點的1%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或「我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或「本公司」	指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1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6881)，其A股於上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81)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報告期末」	指	2017年6月30日
「ETF」	指	交易所買賣基金
「期貨IB業務」	指	證券公司受期貨公司委托為期貨公司介紹客戶以提供期貨經紀及其他相關服務的業務活動
「銀河創新資本」	指	銀河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銀河金控」	指	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公司約50.91%股權，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銀河基金」	指	銀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銀河金控持有其50%股權，為銀河金控的非全資子公司

「銀河期貨」	指	銀河期貨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約83.32%股權，為本公司非全資子公司
「銀河國際控股」	指	中國銀河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銀河金匯」	指	銀河金匯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銀河源匯投資」	指	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集團」或「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幣認購及買賣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匯金公司」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現持有銀河金控約78.57%股權
「IPO」	指	首次公開發行
「轉融通」	指	證券公司以中介人身份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入資金或證券並轉借予客戶的業務
「國債」	指	中國財政部代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務證券
「《標準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QFII」	指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報告期內」	指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間

釋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RQFII」	指	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在中國推行的試點機制，旨在推動境外人民幣通過中資證券與基金公司的香港子公司回流內地投資中國資本市場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證綜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價格綜合指數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聯交所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深證成指」	指	深交所成份股價指數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VaR」	指	有損失風險的價值

本中期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在對兩種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公司名稱

法定中文名稱：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稱：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董事會秘書

吳承明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吳承明先生、莫明慧女士

授權代表

吳承明先生、莫明慧女士

中國總部

公司註冊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C座2-6層
(郵編：100033)
公司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C座2-6層
(郵編：100033)
公司網站：www.chinastock.com.cn
電子郵件：yhgf@chinastock.com.cn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35樓3501-07及
3513-14室

會計師事務所

境內：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國際：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
H股股份代號：06881

上交所
A股股份代碼：601881

股份過戶登記處

A股股份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 (1) 權證結算業務資格
- (2) 權證交易資格
- (3) ETF一級交易商資格
- (4) 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資格
- (5)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結算參與人
- (6) 網上證券委托業務資格
- (7) 上海證券交易所會員資格
- (8) 深圳證券交易所會員資格
- (9) 註冊登記保薦人資格
- (10) 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格
- (11) 網下詢價配售對象資格
- (12) 深圳證券交易所大宗交易資格
- (13) 上海證券交易所大宗交易資格
- (14)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下配售電子交易平台資格
- (15) 深圳證券交易所網下配售電子交易平台資格
- (16) 上海證券交易所一級交易商資格
- (17) 上海證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統合格投資者資格
- (18) 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業務資格
- (19) 直接投資業務試點資格
- (20) 融資融券業務資格

公司資料

- (21) 股指期貨交易業務資格
- (22) 開展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試點
- (23) 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試點
- (24) 中國證券業協會基金評價會員資格
- (25) 向保險機構投資者提供綜合服務的業務資格
- (26)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的業務資格
- (27) 中小企業私募債券承銷業務試點資格
- (28) 證券公司類會員參與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資格
- (29) 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資格
- (30) 開展保險機構特殊機構客戶業務資格
- (31)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權限(經深交所核准)
- (32) 從事股票收益互換業務資格
- (33) 櫃檯交易業務資格
- (34) 轉融券業務試點資格
- (35) 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業務資格
- (36) 開展私募基金綜合托管業務試點資格
- (37) 全國股份轉讓系統主辦券商資格
- (38) 參與利率互換交易業務資格
- (39) 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交易權限(經上交所核准)
- (40) 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權限(經深交所核准)
- (41) 質押式報價回購交易權限
- (42) 數字證書認證業務代理資格
- (43) 浙江股權交易中心相關業務資格
- (44) 轉融通業務試點資格
- (45)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試點資格(經上交所核准)
- (46) 客戶證券資金消費支付服務試點資格
- (47) 保險兼業代理資格
- (48) 互聯網證券業務試點資格
- (49) 自營業務參加期權全真模擬交易資格(經上交所核准)
- (50) 場外市場收益憑證業務試點資格
- (51) 證券投資基金托管資格
- (52) 全國股份轉讓系統做市業務資格
- (53) 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
- (54) 黃金現貨合約代理業務資格
- (55) 上海黃金交易所會員資格
- (56) 機構間私募產品報價與服務系統參與人資質
- (57) 上交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
- (58) 期權結算業務資格
- (59) 微信開戶創新方案
- (60) 開展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報價業務資格
- (61) 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會員資格
- (62) 中國期貨業協會會員資格
- (63) 中國保險資產管理業協會會員資格
- (64) 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機構備案資格
- (65) 深港通下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
- (66) 銷售貴金屬製品

(本報告所載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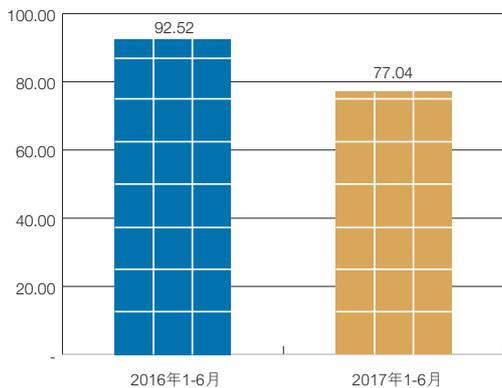
項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長/降低
經營業績(人民幣千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7,704,394	9,251,528	-16.72%
所得稅前利潤	2,617,198	2,935,550	-10.84%
期間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2,112,212	2,255,461	-6.35%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7,364,592)	23,316,510	不適用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4	-12.50%
盈利能力指標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3.38%	3.93%	減少0.55個百分點

項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期末 增長/降低
規模指標(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229,445,925	245,880,520	-6.68%
負債總額	166,420,469	187,526,621	-11.26%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74,613,679	90,404,209	-17.4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62,641,100	57,988,546	8.02%
總股本(千股)	10,137,259	9,537,259	6.29%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股)	6.18	6.08	1.64%
資產負債率 ¹	59.29%	62.47%	減少3.18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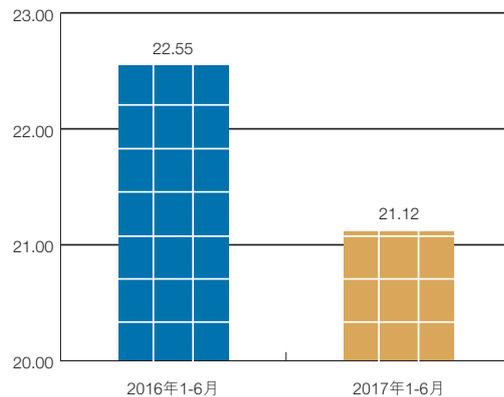
¹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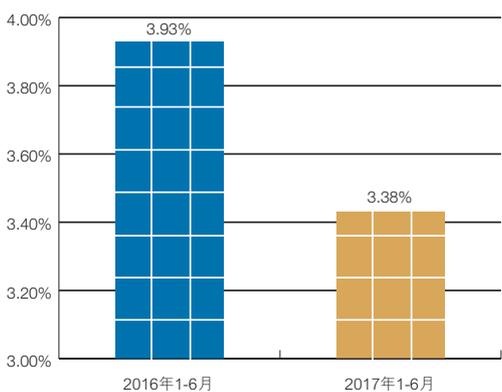
收入及其他收益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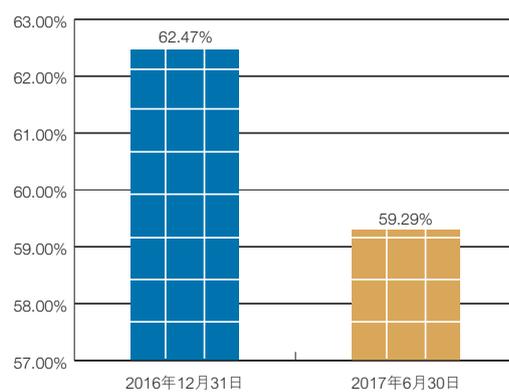
期間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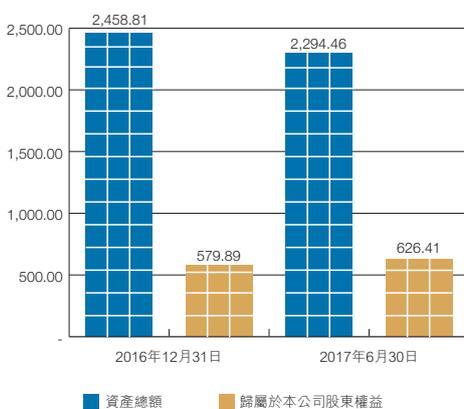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資產負債率(%)



規模指標 (人民幣億元)



■ 資產總額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的說明：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2017年1至6月及2016年1至6月的淨利潤並無差異，且按照這兩種準則編製的合併報表中列示的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並無差異。

公司業務概要

報告期內公司所從事的主要業務、經營模式及行業情況說明

(一) 本集團從事的主要業務類型

本集團定位於中國證券業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提供經紀、銷售和交易、投資銀行、投資管理和海外業務等綜合性證券服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

經紀、銷售和交易	投資銀行	投資管理	海外業務
經紀及財富管理 機構銷售及投資研究 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	股權融資 債券融資 財務顧問	資產管理 私募股權投資 另類投資	經紀及銷售 投資銀行 投資管理 資產管理

經紀、銷售和交易

1. 經紀及財富管理：代理客戶買賣股票、基金、債券和衍生品及期貨，並為客戶提供綜合財富管理服務。
2. 機構銷售及投資研究：向機構投資者客戶推廣和銷售證券服務和產品，並提供各種專業化研究服務，協助機構投資者客戶做出投資決策。
3. 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為客戶提供有擔保或質押的融資和融券服務，從而提供融資槓桿，滿足客戶融資需求，盤活客戶股權資產。
4.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從事自營交易並提供其他證券交易服務產品，提高客戶的流動性並滿足客戶的投融資需求。

投資銀行

通過承銷股票及債券和提供財務顧問服務賺取承銷佣金、保薦及顧問費。

投資管理

通過提供資產管理和私募股權投資管理服務賺取管理及顧問費，並進行私募股權投資和另類投資獲得投資收入。

海外業務

通過設立於香港的銀河國際控股作為海外業務平台，為全球機構客戶、企業客戶和零售客戶提供經紀和銷售、投資銀行、研究和資產管理等服務。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業務沒有發生重大變化。

(二) 本集團的經營模式

公司經營模式為：以大交易領先為核心，以投資銀行和資產管理業務為兩翼，各項主要業務協同均衡發展，即「一核兩翼、協同發展」。

大交易領先不僅包括傳統的經紀業務的領先，還包括在經紀業務帶動下，融資融券業務、機構銷售交易業務、投資顧問業務、金融產品銷售業務和期貨經紀業務、國際經紀業務等，以及各種創新型的金融產品交易業務的領先。

協同均衡發展既包括大交易內部各項業務的協同均衡發展，更包括主要交易與投資銀行、資產管理、自營投資及其他主要業務的協同均衡發展。

公司堅持「一核兩翼、協同發展」的經營模式順應行業創新發展，充分發揮公司優勢，以優勢促劣勢，儘快實現主要業務均衡發展，成為行業領先的全能型證券公司。

報告期內，根據2017年經營管理工作的指導思想，公司完善經紀管理委員會、投資銀行業務管理委員會、資產管理業務委員會、投資管理委員會等四個業務委員會之職能。

公司業務概要

(三) 本集團所屬行業的發展特徵

1. 經濟環境

2017年，我國面臨的外部環境仍然複雜多變。儘管美國、歐洲及日本等主要發達經濟體已呈現出不同程度的復甦跡象，但各國通脹水平仍然疲軟，在美聯儲加息提速和縮表臨近的情況下，全球金融市場仍面臨較大不確定性。國內方面，雖然經濟短期穩中有升，但伴隨「補庫存」階段進入尾聲和房地產調控政策逐漸產生效果，下半年穩增長壓力可能再度加大。從政策角度看，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將繼續推進，貨幣政策保持穩健中性，財政政策在穩增長中發揮更加重要的作用。金融風險防範的重要性進一步提升，對金融業監管力度有所加強，旨在控制行業槓桿率，抑制資產泡沫形成，引導資金抑虛強實。

2. 市場態勢

2017年上半年，中國股票市場整體呈現震盪格局，債券市場先揚後抑。股市方面，主板緩慢震盪上行，創業板則較為低迷。上證綜指、深證成指、創業板指報告期內漲跌幅分別為2.86%、3.46%、-7.34%。交易方面，報告期內，A股成交金額為人民幣53.68萬億元，同比下降15.57%。股權融資方面，報告期內，上市公司通過首發、增發、配股等實際籌資人民幣8,773.76億元，同比下降12.12%。融資融券方面，2017年4月份融資融券餘額最高時曾達到人民幣9,407.63億元，報告期末融資融券餘額為人民幣8,798.62億元，同比上漲3.08%。債市方面，二級市場銀行間10年期固定利率國債到期收益率波動上行，報告期內上升46.29 bps，收於3.5663%。報告期內，一級市場發行債券16,684隻、發行額人民幣18.05萬億元。截至報告期末，債券存量33,478隻，餘額人民幣68.66萬億元，同比分別上升32.76%和19.20%。

3. 行業狀況

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的統計，截至2017年6月30日，中國證券行業的總資產、淨資產及淨資本分別為人民幣5.81萬億元、人民幣1.75萬億元及人民幣1.50萬億元；2017年上半年，A股整體呈現震盪格局，成交出現小幅縮量，佣金率持續下滑，中國證券行業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436.96億元、淨利潤人民幣552.58億元，同比分別下降8.5%和11.5%。

(四) 本集團所處行業地位

本集團是中國證券行業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自成立以來，本集團持續保持較強的綜合競爭力，公司的資本規模、盈利水平、業務實力和風險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業第一梯隊。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公佈的證券公司母公司報表口徑數據，2017年上半年公司的營業收入和淨利潤均排名行業第7位，總資產、淨資產、淨資本分別排名行業第8位、第7位、第5位。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294.46億元，較2016年末減少6.68%。其中，貨幣資金為人民幣635.69億元，較上年末減少7.96%，主要是2017年上半年滬深兩市交易量萎縮、客戶資金減少所致；結算備付金為人民幣143.88億元，較上年末減少43.27%，主要是客戶備付金減少；融出資金為人民幣497.53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0.32%，主要是融出資金規模減少所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75.58億元，較上年末減少6.15%，主要是本集團流動性管理規模減少所致；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17.3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7.15%，主要是本集團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規模增加所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343.80億元，較上年末減少5.87%，主要是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業務規模所致。其中：境外資產人民幣56.65億元，佔總資產的比例為2.47%，無重大變化。

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一）享有顯著的經紀業務規模優勢

公司的經紀業務享有領先的市場地位。報告期內，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未審計數據，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單體券商口徑行業排名第2，市場份額5.26%；根據上交所和深交所數據，公司股票基金交易總額行業排名第4，市場份額4.61%；截至報告期末，融資融券餘額行業排名第7，市場份額5.39%。截至報告期末，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公佈的證券公司母公司報表口徑數據，客戶托管證券總市值人民幣2.75萬億元，市場份額7.30%，行業排名第2；客戶存款保證金賬戶餘額人民幣514.88億元，市場份額4.52%，行業排名第6。公司龐大的客戶基礎和客戶資產為公司的業務增長提供巨大潛力，為公司融資融券、買入轉售大額交易、機構銷售及現金管理等業務的發展和創新提供強大動力。

（二）具有行業目前運營的最大的渠道網絡

公司目前擁有的427家證券營業網點均衡分佈在全國31個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中心城市，覆蓋了發達地區和具有發展潛力的地區，是目前國內分支機構最多的證券公司。境外網點（香港）和26家期貨業務營業網點為客戶提供了延伸服務。合理的戰略性佈局使公司能在發達地區獲得高端客戶，受益於發展中地區快速的經濟增長和城市化進程，並把握海外商機，同時能為客戶提供便捷的本地化服務，有利於建立品牌優勢，同時提高客戶歸屬感和信任感，並帶動協同營銷機會。公司充分利用各種IT手段，以互聯網、電子郵件、移動終端、手機短信、電話服務中心等為媒介，構建一個綜合的多渠道營銷服務與交易體系，加強網點營銷能力。

（三）擁有行業最大的客戶群之一

公司擁有龐大、穩定且不斷增長的客戶群。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擁有經紀業務客戶934萬戶，較2016年增長57萬戶，增幅6.50%；服務投資銀行業務企業客戶超過350個。受益於公司的客戶基礎，各業務線間有顯著的協同營銷增長潛力，幫助公司迅速抓住機會開展新業務。

公司業務概要

(四) 領先的投資銀行業務專長

公司投資銀行業務體系不斷完善。股權融資業務方面，公司以長期的高品質和獨具特色的服務贏得了客戶的信任和青睞。債券融資業務方面，公司憑藉對行業和產品的經驗以及對投資者需求的深刻瞭解，形成了專業的定價能力。

(五) 獨特的歷史、品牌和股東優勢

公司的證券經紀及投資銀行業務歷史可追溯到上世紀90年代初，由原中國工商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人壽以及中經開等重要金融機構的證券業務整合成立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中國銀河證券」逐漸成為證券行業廣為人知的著名品牌。2007年本公司成立後，收購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證券經紀和投資銀行業務及相關資產，控股股東為銀河金控，實際控制人匯金公司是一家國有獨資公司，根據國務院授權，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公司的歷史、品牌和股東背景有助於增強客戶的信心，鞏固拓展客戶基礎，以及獲取更多的業務機會。

一、公司總體經營情況

2017年上半年，中國證券行業監管環境持續收緊，行業法規及業務規則不斷完善。A股成交出現小幅縮量，佣金率持續下滑，公司經營面臨較大壓力。公司堅守不發生系統性風險底線，堅定不移推動戰略落實，堅持不懈推進公司經營體制調整，積極改善收入結構，完成A股上市，海外併購獲得重大進展，經營管理工作有序推進。截至報告期末，集團總資產人民幣2,294.46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人民幣626.41億元。報告期內，集團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77.04億元，同比下降16.72%，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1.12億元，同比下降6.35%；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3.38%，同比下降0.55個百分點。

二、主營業務情況分析

本集團業務可分為經紀、銷售和交易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和海外業務等。

（一）經紀、銷售和交易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52.54億元，同比下降18.93%，主要由於A股市場股基交易量收縮及佣金率下滑引起。

1. 證券經紀、銷售和交易業務

經紀業務在公司整體戰略指導下，穩固傳統代理買賣業務優勢，重點推進開戶業務、金融產品銷售業務及股票質押業務開展，努力提升客戶服務水平，打造一站式金融服務平台。為進一步做大做實客戶基礎，公司舉辦「喜迎A股上市•決戰開戶之巔」開戶營銷競賽活動，活動期間新增客戶40餘萬戶，開戶市場佔有率創歷史新高，達到8.4%，新增客戶資產人民幣210億元，實現了規模和收入「雙創」的目標，有效穩固公司經紀業務市場地位。2017年6月，在公司貨幣基金持續營銷工作中，兩周時間完成人民幣140.42億元的銷售規模，創造了公司貨幣基金銷售的新紀錄。報告期內，公司累計銷售金融產品（不含現金類產品）人民幣434.78億元。公司期貨IB業務努力滿足客戶投資期貨市場需求，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及個性化的期貨投資服務。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計137家營業部獲得期貨IB業務資格，開展期貨IB業務，期貨IB業務存量客戶3.05萬戶，報告期末客戶權益為人民幣21.03億元。公司期權經紀業務發展穩中求進，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股票期權經紀業務存量客戶21,416戶，同比增長244.59%，市場佔有率8.94%；公司股票期權經紀業務交易量251.48萬張，同比增長176.75%，市場佔有率3.207%；客戶權益人民幣410.40億元。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計開通港股通權限76,151戶，2017年上半年港股通交易成交金額人民幣177.10億元；公司掛牌公司合格投資者開通數為7,368戶，市場佔有率3.83%。公司嚴格按照中國證監會《證券期貨投資者適當性管理辦法》及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經營機構投資者適當性管理實施指引（試行）》要求做好各項準備工作的落實，包括組織完成投資者分類、產品和服務分級以及適當性匹配原則的確定；對公司內部現有制度、適當性實施細則、流程進行梳理後進行修訂；對業務系統提出具體升級、改造需求；制定培訓及投教宣傳方案並組織實施。截至報告期末，各系統升級改造已完成上線部署，系統運行平穩，客戶交易正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信用業務在主動管控風險的前提下，持續加強業務拓展，推動各項業務穩步發展。融資融券業務方面，針對上市公司大股東、專業機構投資者以及高淨值客戶採取精準營銷；加強轉融券服務，滿足網下打新等專業投資者的風險對沖需求；加強差異化息費率管理，採取新舊有別的價格策略，堅持「保存量引增量」；加強兩融周交易策略資訊和日交易策略資訊服務，並以此為載體和媒介，探索總結客戶分層服務機制，提升兩融客戶滿意度和黏性。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融資融券餘額人民幣474.48億元，較2016年末下降10.35%，市場佔有率5.39%，行業排名第7；信用賬戶數31.48萬戶，較2016年末增長2.90%，開戶市場佔有率7%；報告期內，融資交易額人民幣4,716.87億元，同比下降28.62%，市場佔有率為5.46%，行業排名第4。股票質押回購業務方面，公司著力推進股票質押業務發展，同時加強業務風險管控力度，針對《上市公司股東、董監高減持股份的若干規定》及實施細則，對受新政影響較大的中、高風險客戶，採取降低質押率、提高履約保障比例等補充風控措施；全面排查落實存量項目客戶承諾情況，對發現問題的及時制定相應措施、進行風險處置；不斷完善強化通知送達、交易執行、違約處置等關鍵環節和流程，實現對風險的有效防範和控制。截至報告期末，根據上交所和深交所數據，公司股票質押回購餘額人民幣333.79億元（包括資產管理計劃股票質押業務規模），較上年末增長47.39%，行業排名從年初的20名上升到15名，其中自營股票質押業務排名第11名，當年新增自營股票質押餘額行業排名第7。

研究與機構銷售業務方面，公司在努力保持一定的研究實力與市場影響力的前提下，依法合規，穩健務實，在完善現有研究體系基礎上嘗試轉型之路，通過聯合調研、視頻會議以及舉辦專題沙龍等多種形式向公司內外各類客戶提供以研究諮詢產品為主的綜合增值類服務，截至報告期末，發佈各類研究報告754篇。公司針對客戶需求，除公募基金、保險機構、QFII等現有業務領域外，積極拓展外商私募股權、港股通、資產管理公司等新的業務領域，擴大了業務覆蓋面。截至報告期末，已建立業務合作關係的基金公司客戶103家，覆蓋了市場上所有重要的基金公司；已有QFII和RQFII客戶10家，對接其中3家客戶開展深滬港通業務，報告期內新增QFII客戶1家；積極開展外商私募股權(WFOE)等創新業務，和20多家WFOE機構保持緊密聯繫並達成合作意向，報告期內已簽約客戶3家；提供的服務已覆蓋24家保險資產管理公司、35家保險公司資產管理部和4家保險集團客戶。

2. 期貨經紀

受去槓桿、去通道的政策導向影響，2017年上半年中國期貨市場成交量大幅下滑，資管業務階段性降溫。傳統經紀業務面臨嚴峻挑戰，銀河期貨積極發展創新業務，積極申報交易所「場外期權」、「保險+期貨」試點項目。報告期內，銀河期貨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4.16億元，同比增24.66%；日均客戶權益人民幣177.7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9.18億元，增長38.24%；累計成交量為0.69億手，累計成交額為人民幣4.08萬億元，同比分別下降40%和24%。銀河期貨資管業務正在由通道業務向自主業務轉型，截至報告期末，銀河期貨自主管理產品26隻，管理規模人民幣17.35億元，分別較2016年末增長100%和223%。

3.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1.21億元，同比下降6.07%。

公司權益類自營投資業務在嚴格執行各項規章制度和決策程序的基礎上，加強二級市場的操作力度，同時發揮優勢繼續參與定向增發業務，並利用有限的機會努力兌現解禁定向增發品種的投資收益。在策略上，分別從低估值、高成長、低動量收益、高分紅、長期交易金額反轉等方面進行綜合分析考慮，始終緊密貼近市場，保持清晰的思路。此外，繼續將上市公司研究作為重點工作，對多家上市公司進行了調研，大量且詳細的分析調研工作為投資決策提供支持。

公司債券類自營投資業務總體保持較為謹慎的投資風格，降低了槓桿率，減少了組合的基點價值，控制住利率風險，並在收益率超調的時候，適度增加了部分地方債和高等級信用債。作為最早開展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的試點券商之一，自2013年以來公司該項業務規模一直位居上交所第1名。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投資者人數突破46.9萬，創歷史新高；未到期回購餘額人民幣60.98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衍生產品類自營投資業務克服市場低迷影響，推出場外期權、為公司高淨值客戶提供流動性支持等業務，滿足客戶多元化的投資、避險、交易等需求。公司在中國證券行業最早推出ETF基金流動性服務，在上交所2016年流動性服務商評級中唯一獲得優秀級別的證券公司。2017年上交所流動性服務評級中，第一季度公司共有12支基金參加評級，其中10支基金評級獲得A及以上；第二季度公司共有13支基金參加評級，其中12支基金評級獲得A及以上。截至報告期末，深交所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產品「金自來」)存續業務規模人民幣18.32億元；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產品「金時雨」)待購回初始交易金額為人民幣0.09億元；收益憑證業務(產品「銀河金山」)存續規模人民幣110.58億元；及買入轉售業務存續規模為人民幣19.36億元。

(二) 投資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99億元，同比下降63.19%。

1. 股權融資

2017年上半年，監管機構對IPO在會項目審核從嚴，《上市公司股東、董監高減持股份的若干規定》發佈之後，大股東減持規模驟降，對再融資等項目產生影響。報告期內，公司股權融資業務成功完成1單IPO項目(海南鈞達汽車飾件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銷金額人民幣6.9億元。完成1單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配套募集資金項目(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銷金額人民幣25.56億元。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配套募集資金項目是繼公司2009年為其重大資產重組提供財務顧問服務、2014年為其提供非公開發行保薦承銷服務後的第3次資本市場融資服務。報告期內，公司股票主承銷金額合計人民幣28.28億元。2017年5月，公司獲「2017國際先鋒投行評選」ABS先鋒投行獎。

2. 債券融資

2017年上半年，受流動性偏緊以及嚴格監管政策的影響，債券市場收益率顯著上升，一級市場發行步伐明顯減速，整體規模大幅縮水。公司相關債券承銷業務受市場影響較大，承銷隻數和規模較上年同期相應下降。報告期內，公司完成公司債券主承銷項目12個，實現承銷金額人民幣135.50億元；完成企業債券主承銷項目4個，實現承銷金額人民幣8億元；完成金融債券主承銷項目2個，實現承銷金額人民幣10億元。針對債券市場的變化，公司積極應對，加強對債券市場的研究，加大與投資者溝通力度，爭取利用好債券市場回暖契機。

3. 新三板

2017年上半年，新三板市場進入全面監管狀態，新三板掛牌企業數量增速明顯放緩，融資規模和去年基本持平，做市指數一再走低，做市公司數量佔比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為適應監管環境的變化，公司持續加強新三板業務風險控制體系建設，為應對市場的轉折，公司充分發揮網點和客戶兩大優勢，進一步推動總部與分支機構聯動機制建設、夯實與投資業務的協同機制、探索與投資顧問、資產管理業務的協同機制，逐步搭建並完善新三板全業務鏈的協同發展機制。受到市場低迷與悲觀情緒的影響，公司各項指標均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報告期內，公司完成10個新三板推薦掛牌項目、7個新三板股票發行項目，掛牌公司募集資金人民幣7.72億元，新增上線做市項目3個，退出9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投資管理業務

1. 資產管理

2017年上半年，證券行業延續「去槓桿」的政策導向，醞釀資產管理業務「統一監管」，券商資管面臨「去通道」監管壓力，資產管理業務規模同比增速持續下降，收入增速維持在較低水平。2017年4月11日，公司向銀河金匯增資人民幣5億元到位，增資後使銀河金匯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億元，有效緩解了銀河金匯業務快速發展中淨資本監管指標所面臨的壓力，各項業務獲得快速發展，資產管理業務規模、收入、利潤和投資業績等指標均獲得大幅提升，超越行業平均增幅。報告期內，公司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4.15億元，同比增長12.72%。銀河金匯積極提升主動管理能力，注重產品創新，產品領域擴大到定向增發、收益互換、債券投資、交易性資產、交易掛牌等，積極滿足客戶投資需求。通過創新服務方式方法，切實做好客戶的維護和拓展工作，建立銀行類客戶「總對總」營銷模式，報告期內新增授信合作銀行超過80家；大力拓展企業和機構投資者客戶，報告期內作為管理人新發行企業ABS (Asset-backed Securitization) 產品人民幣27.3億元。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公佈數據，截至報告期末，銀河金匯受托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2,997億元，同比增長98%，行業排名由2016年末第24名前進10名至第14名；其中，集合資產管理業務受托規模為人民幣439億元，同比增長31%；定向資產管理業務受托規模人民幣2,487億元，同比增長122%；專項資產管理業務受托規模人民幣71億元，同比增長21%。管理產品數量達到283隻，其中，集合資產管理產品69隻，定向資產管理產品207隻，專項資產管理產品7隻。

2. 私募股權投資

2017年上半年，根據監管部門對券商直投子公司轉型為私募基金管理子公司的要求，銀河創新資本以按私募基金管理子公司規範整改為契機，以制度修訂、流程調整、開拓基金業務為抓手，繼續推進投資業務轉型工作，推動以粵科基金為主要平台的私募基金管理業務，加大新基金管理業務的開拓力度，同時繼續做好存量自有資金投資項目的投後管理工作、推動項目退出，並妥善處置問題項目。報告期內，銀河創新資本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0.51億元，同比增長218.75%。

3. 另類投資

銀河源匯投資專注於股權投資和金融產品投資，2017年4月11日，公司向銀河源匯投資增資人民幣11.5億元到位，註冊資本金由人民幣3.5億元增至人民幣15億元。銀河源匯投資在綜合考慮宏觀環境以及自有資金投資的業務模式、資金規模等因素後，迅速在股權投資一級市場、一級半市場以及二級市場權益類金融產品上穩健佈局。報告期內，銀河源匯投資已投項目30個，合計投資人民幣15.08億元。其中：股權一級市場項目6個，投資人民幣0.97億元；股權一級半市場項目2個，投資人民幣4.38億元；二級市場權益類金融產品項目13個，合計投資人民幣2.09億元；非標類金融產品項目3個，投資人民幣0.5億元；另外，固定收益類及現金管理類金融產品合計投資人民幣7.14億元。報告期內，銀河源匯投資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0.12億元，同比增長300%。公司將秉承專業的投資理念和嚴格的風控管理，實現資產的保值增值。

(四) 海外業務

2017年上半年，香港資本市場喜憂因素參半，一方面在與內地聯動日趨緊密的大趨勢下，滬港通、深港通、債券通的開通、RQFII的增額及A股納入MSCI (Morgan Stanley Capital International)的準備對香港市場形成支撐；另一方面監管機構監管加強、美元加息、中國內地加強資金管制和外圍市場政治形勢的憂慮對香港市場構成向下壓力。內地機構在港開展券商業務日趨活躍，佈局主體已由證券背景公司發展至內地綜合金融和貿易企業，香港地區市場競爭態勢持續升級，導致各項業務成本遞增、盈利邊際利潤縮減、業內人員流動性增大。傳統經紀業務備受挑戰，部分券商甚至以長期零佣金吸納客戶。在此背景下，報告期內，公司境外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02億元，同比增長8.59%。2017年6月6日，銀河國際控股與聯昌集團私人有限公司及CIMB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Pte. Ltd.在北京簽署股份買賣協議，據此銀河國際控股同意以166,964,921新加坡元的對價，向聯昌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購買於交割時相當於CIMB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Pte. Ltd.已發行股本50%的股份。本次交易預計在2017年底交割，本集團海外業務網絡將延伸至東南亞主要國家及海外。銀河國際控股將會借助本集團國際化進程的機遇，充分利用國家一帶一路紅利政策，發揮本集團國內外雙向橋樑的作用，加大業務創新和豐富業務產品線，在滿足國內客戶投資境外市場和國外投資者參與國內市場需求的同時，增強自身創收能力和核心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前景及未來計劃

2017年下半年，海外經濟體的復甦有利於我國經濟企穩，經濟穩中求進；資本市場因金融監管改革影響不確定性有所增強，但仍是孕育著機會。券商行業在經歷了嚴監管治理後，行業風險已得到充分釋放；在金融去槓桿、抑虛強實等政策導向下，行業面臨尋找突破點的挑戰；行業競爭日趨激烈，加快推進對外開放為競爭環境注入新元素。公司將堅持「打造航母券商、建設現代投行」的戰略目標，以A股上市為基礎，以內部機制改革為保障，協同發展大經紀、大投行、大資管、大投資、互聯網和海外併購業務，全力提升經營業績。

2017年下半年，面對佣金率延續下滑和行業集中度降低的挑戰，公司經紀業務將加速推進體制調整和落實經營機制，以做大客戶為基礎，以增強供給為手段，以優化運營為依托，以提升服務為媒介，以做大做快交易為中心，以滿足客戶需求為目標，重構經紀業務運行模式，實現傳統服務向綜合理財服務轉型。公司投行業務將在更加優化的組織架構下，完善公司為機構客戶、戰略客戶服務的綜合體系，建立適合服務於國企改制、大國企產能升級的一流投行服務團隊，積極參加中大巨型企業投行業務的市場競爭。公司資產管理業務將繼續加強業務團隊建設，大力提升主動管理能力，發力產品創新，持續完善投資服務能力，並爭取協調取得開展公募基金業務的資格。公司投資業務方面，權益類自營業務將繼續發揮在參與定增業務上的優勢，提高投資回報率，逐步增加二級市場策略量化選股及交易的力度，不斷完善多因子模型，並對檢測有穩定異常超額收益的事件策略進行全覆蓋；債券自營業務將保持穩妥的策略，同時進一步擴大套利業務規模、豐富套利業務類型；另類投資業務將在股權一級市場投資、併購等一級半市場投資等領域進行佈局，同時精選策略，兼顧避險，多樣化配置金融產品。公司互聯網金融業務將不斷完善理財賬戶的金融產品體系，持續推進傳統業務的互聯網優化，實踐互聯網化的品牌營銷活動，探索有效的互聯網產品深度運營方案。公司將按照治理程序推進實施海外併購項目，與被收購方進行資金交割，實施業務對接，形成內外聯動。公司還將通過進一步完善績效管理，加強合規風控管理，持續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推進財務集中，加強技術對業務的支持能力，提高精細化管理水平等，有效提升公司競爭力。

四、財務報表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和股本結構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保持盈利，實現資本的保值增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為人民幣626.41億元，較2016年末的人民幣579.89億元增加人民幣46.53億元，增長8.02%，主要為上半年A股IPO募集增加人民幣39.54億元，實現盈利增加人民幣21.31億元，及派發2016年末末期股息減少人民幣15.71億元。

資產結構持續優化，資產質量和流動性保持良好。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扣除客戶資金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548.32億元，較2016年年末可比口徑總資產人民幣1,554.76億元減少人民幣6.44億元，降幅0.41%，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佔比達6%，投資類的資產主要以流動性較強的金融資產投資為主，佔比達43%；融資融券業務快速發展，融資客戶墊款佔比達32%；股票質押回購與約定購回佔比達13%。

資產負債率水平略有降低，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自有負債率59.29%，較2016年末62.47%減少3.18個百分點；公司經營槓桿(自有資產/淨資產)為2.47倍，較2016年末2.68倍下降7.81%。槓桿率的下降主要由於A股IPO發行新股所致。

公司採用發行短期公司債、短期次級債券、兩融收益權轉讓、收益憑證等手段籌集短期資金；同時，公司還根據市場環境和自身需求，通過A股IPO、發行長期公司債等方式融入長期資金。目前公司已有多家商業銀行取得綜合授信額度，公司可根據自身業務需要，綜合使用上述債務融資工具融入資金。

不考慮客戶保證金變動的影響，報告期內，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為人民幣-16.42億元，2016年同期為人民幣1.37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7.79億元。報告期內，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73.65億元，2016年同期為人民幣233.17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06.82億元，主要是代理買賣證券款減少及股票質押回購規模增加所致；報告期內，公司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7.37億元，2016年同期為人民幣-31.7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9.14億元，主要是可供出售投資減少；報告期內，公司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9.85億元，2016年同期為人民幣-200.03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9.88億元，主要是公司2017年上半年通過A股IPO、發行公司債等手段融入資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公司盈利能力情況分析

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77.04億元，同比下降16.72%，其中，經紀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52.54億元，同比下降18.93%；期貨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4.16億元，同比增加24.66%；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1.21億元，同比下降6.07%；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99億元，同比下降63.19%；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4.15億元，同比增長12.72%；私募股權投資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0.51億元，同比增長218.75%；另類投資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0.12億元，同比增長300%；境外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02億元，同比增加8.59%。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費用支出為人民幣50.87億元，同比下降19.46%。

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1.12億元，同比下降6.35%；實現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0.21元，同比下降12.50%；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3.38%，同比減少了0.55個百分點。

資產結構和資產質量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294.46億元，較2016年末減少6.68%。貨幣資金為人民幣635.69億元，佔總資產的27.71%；結算備付金為人民幣143.88億元，佔總資產的6.27%；融出資金為人民幣497.53億元，佔總資產的21.68%；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75.58億元，佔總資產的12.01%；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17.39億元，佔總資產的9.47%；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343.80億元，佔總資產的14.98%。本集團資產流動性良好、結構合理。此外，考慮到市場波動影響，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已計提了相應的減值準備，資產質量較高。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負債人民幣1,664.20億元，扣除代理買賣證券款後，自有負債為人民幣918.07億元，其中自有流動負債人民幣555.44億元，佔比60.50%；自有長期負債人民幣362.62億元，佔比39.50%。自有負債主要為應付收益憑證人民幣109.08億元，佔比11.88%；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人民幣161.96億元，佔比17.64%；應付債券人民幣494.91億元，佔比53.91%。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59.29%，負債結構合理。本集團無到期未償付債務，經營情況良好，盈利能力強，長短期償債能力俱佳。

五、證券營業部、分公司新設和處置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有 36 家分公司、427 家證券營業部。

1、新設分公司、營業部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根據 2016 年取得的北京證監局《關於核准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67 家分支機構的批覆》(京證監許可[2016]79 號)，完成了永康五洲路證券營業部、桐鄉振興東路證券營業部、安吉勝利西路證券營業部、溫州永中西路證券營業部、蒼南龍港大道證券營業部、杭州市心中路證券營業部、諸暨東一路證券營業部、臨海崇和路證券營業部、海寧錢江西路證券營業部、杭州海運國際大廈證券營業部、溫嶺三星大道證券營業部、伊寧市山東路證券營業部、阿克蘇南大街證券營業部、成都溫江文化路證券營業部、成都龍泉驛龍都南路證券營業部、深圳前海證券營業部、深圳寶安海秀路證券營業部、上海松江區榮樂東路證券營業部、上海翔川路證券營業部、上海浦東新區靈岩南路證券營業部、陽泉保晉路證券營業部、大同柳泉南街證券營業部、長治太行東街證券營業部、德州大學西路證券營業部、泰安長城路證券營業部、廈門海天路證券營業部、廈門洪蓮路證券營業部、廈門塔埔東路證券營業部、西寧夏都大街證券營業部、青島即墨市煙青路證券營業部、青島哈爾濱路證券營業部、吳忠吳靈西路證券營業部、中衛鼓樓東街證券營業部、鄂爾多斯市東勝吉勞慶南路證券營業部、呼倫貝爾橋頭街證券營業部、盤錦市府大街證券營業部、南昌蓮塘證券營業部、淮安洪澤東十道證券營業部、宜興洑濱南路證券營業部、江陰周莊世紀南大道證券營業部、泰州青年南路證券營業部、昆山蕭林路證券營業部、寶應白田路證券營業部、常德建設路證券營業部、邵陽紅旗路證券營業部、衡陽解放大道證券營業部、岳陽建湘路證券營業部、懷化迎豐西路證券營業部、齊齊哈爾龍華路證券營業部、雞西紅旗路證券營業部、汝州證券營業部、駐馬店文明大道證券營業部、張家口長城西大街證券營業部、遵義昆明路證券營業部、惠州淡水證券營業部、河源越王大道證券營業部、酒泉秀園路證券營業部、平涼東大街證券營業部、寧德證券營業部、福州白馬路證券營業部、雲霄將軍大道證券營業部、大連金馬路證券營業部、北京來廣營證券營業部、北京朝陽路證券營業部、合肥雲谷路證券營業部、銅陵義安大道證券營業部、阜陽淮河路證券營業部等 67 家證券營業部的籌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分公司、營業部遷址情況

公司持續進行營業網點佈局調整和優化，報告期內完成分支機構同城遷址共計23家，其中分公司4家，證券營業部19家。

分公司：

序號	省／自治區／ 直轄市	分公司	現地址
1	上海市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富城路99號31層01室
2	廣東省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金田路3088號中洲大廈20層
3	吉林省	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長春市朝陽區西民主大街1161號
4	貴州省	貴州分公司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林城路與長嶺路西北角貴陽國際金融中心一期商務區5號樓20層12、13、14、15

證券營業部：

序號	省／自治區／ 直轄市	原證券 營業部名稱	現證券 營業部名稱	現地址
1	上海市	上海人民路 證券營業部	上海黃浦區馬當路 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馬當路388號復興廣場C104室、A2205室
2	上海市	上海肇嘉浜路 證券營業部	上海肇嘉浜路 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肇嘉浜路212號9層907、908、909、910、911、912、915、916、917、918、920室
3	上海市	上海自貿 試驗區基隆路 證券營業部	上海自貿 試驗區基隆路 證券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基隆路1號1樓商鋪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序號	省／自治區／ 直轄市	原證券 營業部名稱	現證券 營業部名稱	現地址
4	廣東省	廣州番禺南郊路 證券營業部	廣州番禺萬博四路 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番禺區南村鎮萬博四路42號2 座301-1
5	江蘇省	南京高淳寶塔路 證券營業部	南京花神大道 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雨花臺區花神大道 11-14號
6	江蘇省	常熟海虞北路 證券營業部	常熟珠江東路 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常熟市珠江東路93號
7	浙江省	寧波解放南路 證券營業部	寧波柳汀街 證券營業部	寧波市海曙區柳汀街225號16層1607- 1610室
8	浙江省	嘉興 證券營業部	嘉興環城南路 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南湖區環城南路281號
9	重慶市	重慶珠江路 證券營業部	重慶萬象城 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九龍坡區謝家灣正街55號26幢 2-1號
10	湖北省	武漢武珞路 證券營業部	武漢武珞路 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洪山區武珞路668號未來公館1 樓105號4樓2-3號
11	遼寧省	大連延安路 證券營業部	大連一德街 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一德街20號5樓 01、08、07號房間
12	安徽省	安慶沿江東路 證券營業部	安慶集賢南路 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安慶市大觀區集賢南路2號
13	河北省	滄州永安南大道 證券營業部	滄州永安南大道 證券營業部	滄州市運河區解放西路頤和文園門市 五區1202舖
14	四川省	成都人民南路 證券營業部	成都益州大道 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高新區益州大道中段555號1棟 1單元2層201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序號	省／自治區／ 直轄市	原證券 營業部名稱	現證券 營業部名稱	現地址
15	雲南省	宜良人民路 證券營業部	宜良花園街 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昆明市宜良縣花園街願景城市 廣場6棟2層
16	雲南省	曲靖交通路 證券營業部	曲靖交通路 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曲靖市麒麟區交通路50號
17	雲南省	墨江回歸大道 證券營業部	墨江雙胞大道 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普洱市墨江縣月亮廣場雙胞大 道興昱錦月園3單元第1層4-e商舖
18	貴州省	貴陽金陽觀 山西路 證券營業部	貴陽長嶺北路 證券營業部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林城路與長嶺 路西北角貴陽國際金融中心一期商務 區5號樓20層12、13、14、15
19	甘肅省	白銀人民路 證券營業部	白銀紅星路 證券營業部	甘肅省白銀市白銀區紅星路280號7幢 5-01

六、公司融資情況

(一) 股權融資

2017年1月，公司按照發行價每股人民幣6.81元向符合條件的自然人和機構投資者首次公開發行6億股A股，並於2017年1月23日在上交所上市，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40.86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39.54億元。募集資金用於增加本公司資本金，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

(二) 債券融資

(1) 報告期內，本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共人民幣186.1億元，該等公司債券於上交所上市。詳見下表：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金額 (人民幣億元)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第一期公司債券(品種一)	17銀河F1	145356.SH	27/2/2017	27/2/2019	25.0	4.6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	上交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第一期公司債券(品種二)	17銀河F2	145357.SH	27/2/2017	27/11/2017	25.0	4.60%	到期一次還本付 息	上交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金額 (人民幣億元)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品種一)	17銀河F3	145428.SH	23/3/2017	23/3/2019	17.6	4.9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上交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品種二)	17銀河F4	145429.SH	23/3/2017	23/9/2019	25.0	4.98%	每年付息兩次，到期一次還本	上交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第三期公司債券(品種一)	17銀河F5	145516.SH	28/4/2017	28/4/2019	46.3	4.9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上交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第三期公司債券(品種二)	17銀河F6	145517.SH	28/4/2017	28/4/2020	47.2	4.9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上交所

(2) 報告期內，本公司發行證券公司短期公司債券共人民幣38.7億元，該等公司債券於上交所上市。詳見下表：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金額 (人民幣億元)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第一期短期公司債券(品種一)	17銀河D1	145419.SH	23/3/2017	23/9/2017	13.7	4.80%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第一期短期公司債券(品種二)	17銀河D2	145420.SH	23/3/2017	23/12/2017	25.0	4.88%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報告期後融資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金額 (人民幣億元)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7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17銀河G1	143158.SH	10/07/2017	10/07/2020	50.0	4.5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上交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17銀河F7	145752.SH	29/08/2017	29/05/2018	19.3	4.79%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17銀河F8	145753.SH	29/08/2017	29/08/2018	18.0	4.79%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

七、公司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對外擔保、抵押、質押和重大或有負債情況

2017年6月6日，銀河國際控股與聯昌集團私人有限公司及CIMB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Pte. Ltd. 在北京簽署股份買賣協議，據此銀河國際控股同意以166,964,921新加坡元的對價，向聯昌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購買於交割時相當於CIMB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Pte. Ltd. 已發行股本50%的股份。本次交易預計在2017年底交割。

2017年6月22日，公司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向銀河金匯增加淨資本擔保的議案》，同意向銀河金匯提供淨資本擔保人民幣10億元，以滿足其業務發展的需要。

2017年8月30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向銀河金匯再次增加淨資本擔保的議案》，為了滿足銀河金匯持續風險管理及業務發展需要，同意向其增加人民幣20億元淨資本擔保。

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資產收購、出售或置換以及企業合併事項。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抵押、質押等影響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重大表外項目和或有負債事項。

八、向子公司增資及投資

(一) 2017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增資申請報告〉的議案》，同意向銀河源匯投資增資人民幣11.5億元，其註冊資本達到人民幣15億元。2017年4月11日，上述增資已經完成。

(二) 2017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銀河金匯向母公司銀河證券申請增加註冊資本金的報告〉的議案》，同意向銀河金匯增資人民幣5億元，其註冊資本達到人民幣10億元。2017年4月11日，上述增資已經完成。

- (三) 2017年8月30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向銀河金匯再次增加註冊資本的議案》，同意向銀河金匯增資人民幣10億元，增資後銀河金匯註冊資本將達到人民幣20億元。
- (四) 本公司作為委託人，分別於2017年7月7日和2017年7月14日出資人民幣30億元和人民幣20億元，投資於子公司銀河金匯設立的銀河恒匯CPPI策略5號定向資產管理計劃，該計劃的投資範圍包括現金類資產、債券、類固定收益類資產和權益類資產等。
- (五) 2016年3月24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增加香港子公司註冊資本金的議案》，為了能夠更好的支持銀河國際控股各項業務發展，擬增加其註冊資本金港幣40億元，增資後其註冊資本金將達到港幣50億元。增資資金將根據銀河國際控股經營情況和實際需求分批注入。2017年8月18日，中國證監會《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國銀河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資有關意見的復函》（機構部函[2017]2035號），對公司向銀河國際控股首期增資2.89億美元無異議。2017年8月30日，公司按照國家外匯管理部門的相關規定，辦理外匯登記、資金劃轉有關手續。

九、員工人數、薪酬及培訓計劃

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9,970人（含銷售類客戶經理），其中本公司員工8,966人（含銷售類客戶經理）。

薪酬激勵方面，公司逐步完善覆蓋全員的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機制。公司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津貼、績效獎金和福利構成。基本工資是薪酬構成中相對固定的部分。津貼包括管理職務津貼、專業技術人才津貼等，是基本工資的補充。績效獎金從年度利潤中提取，根據考核結果進行分配發放。公司按照國家有關規定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等法定福利，同時公司還為員工提供企業年金、補充醫療保險等福利。目前，公司正在按照全面對標、績效導向、風險控制、統一與差異化並舉等原則，不斷優化完善薪酬激勵機制，建立完善基於可比券商市場對標的固薪動態管理機制，明確業務條線獎金與公司經營情況，評估條線考核結果及市場對標的條線薪酬收入比掛鉤機制，取消大投行條線「包乾制」。

員工培訓方面，公司堅持項目管理與額度管理相結合的管理模式，堅持分條線管控機制，在合理分配培訓資源、提升培訓有效性的前提下，加大培訓力度，以實現人力資本全面增值的目標。公司面向各條線、各層級員工積極開展各類培訓，加強各條線專業人員綜合素質、專業深度、執行能力、創新能力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風險管理

公司自成立以來，始終致力於推行風險管理創造價值的理念，通過對各類風險的識別、評估、監控、分析、應對等，逐步推進全面風險管理，為公司持續、穩定和健康發展奠定基礎。

(一) 影響公司經營的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在證券市場中因證券價格、利率、匯率等變動而導致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波動的風險，包括證券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等。

- (1) 證券價格風險指因證券市場價格變動(利率風險或匯率風險引起的變動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或公允價值變動導致公司持倉損失的風險。

證券價格風險主要來自公司自營投資、做市等業務持倉。為有效控制證券價格風險，公司主要採取以下措施：一是通過構造證券投資組合，運用金融衍生產品等工具，進行有效的風險對沖；二是統一管理持倉的風險敞口，通過風險監控、分析、報告，及時發現和處置風險；三是實施風險限額管理，控制敞口規模、集中度、損失限額等指標，並根據市場和業務發展情況以及公司風險承受能力的變化適時調整；四是採用VaR等量化手段，結合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對組合的相對風險和絕對風險進行評估。

報告期內，受市場行情波動影響，公司持有證券價格波動較大。但公司通過風險對沖、限額管理等手段，有效控制公司自營敞口規模，並及時監測公司證券持倉風險，未出現價格大幅波動引致公司發生虧損的情況。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投資總組合 VaR 約為人民幣 1.09 億元，未超過淨資本的 0.3%。

- (2) 利率風險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導致的風險。公司涉及利率風險的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結算備付金、存出保證金及債券等。公司主要利用敏感性分析作為監控利率風險的主要工具。同時，公司通過配置固定收益品種投資組合的久期、凸性等來降低組合的利率風險。報告期內，公司整體的利率風險在可承受範圍內。
- (3) 匯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非本國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目前公司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為主，外幣資產、負債及收入佔總資產、負債及收入的比例很小，公司實際面臨的匯率風險不大。但隨著海外業務的逐步拓展以及人民幣國際化進程的推進，匯率風險將逐步顯現，公司將進一步跟進研究，採取合理有效的措施降低匯率風險的影響。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融資方或交易對手不能按事先達成的協議履行義務而導致損失的潛在可能性，也包括由於融資方或交易對手的信用評級和履約能力變動導致其債務的市場價值發生變動所引起的損失可能性。公司主要採用事前評估和事後監控的辦法管理信用風險，並逐步推進內部信用評級、融資類業務風險管理系統等工具的建設和應用。一方面，公司建立融資類業務的風險管理指引，明確交易對手准入及業務交易要素評估標準，做好事前風險評估；另一方面，密切監控擔保品風險變化情況，控制集中度風險並進行壓力測試；此外，在業務存續期持續跟蹤客戶的財務狀況、經營水平以及其他將影響其信用資質的重大事項，及時發現、報告、處置信用風險。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信用債持倉中51.66%為AAA級信用品種，48.34%為AAA-、AA+、AA級信用品種，無AA級以下信用品種，未有交易對手違約。報告期內，融資融券業務發生547筆強制平倉操作，規模為人民幣4,620.72萬元，均為執行交易所業務規則和合同約定的正規處置流程，平倉後客戶對公司無欠款。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業務和權益互換業務等均未造成實際損失。公司總體信用風險在可承受範圍內。

3.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操作流程、人員、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為有效管理操作風險，公司建立健全內控機制，定期在全公司範圍內開展內部控制、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工作。風險管理部專設操作風險管理團隊負責設計、維護和持續發展操作風險管理架構，監測、計量、報告公司面臨的操作風險，並通過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政策制度、IT系統、培訓與考核的建設工作，有效識別和管理操作風險，將操作風險控制在適當水平，為業務發展提供健康的內部運營環境。

報告期內，公司總體操作風險在可承受範圍內。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對於流動性風險，構築以《證券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為核心的風險評估和計量方法，包括但不限於對資產負債期限錯配、融資來源和多元化程度、優質流動性資產及市場流動性等進行分析，對靜態和動態現金流以及現金流缺口進行預測，對內外部流動性指標進行監控並開展流動性壓力測試。

為有效應對和管理流動性風險，公司加強對大額資金運用的實時監測和管理，實現資金的集中調度和流動性風險的統一管理；調整和配置資產、負債規模和期限結構，建立分層次的流動性儲備體系，建設整合的資金及流動性風險管理系統，及時通過貨幣市場、資本市場和銀行授信實現流動性管理組合目標。

報告期內，公司總體流動性風險在可承受範圍內，各項流動性指標優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公司已或擬採取的對策及措施

在補充資本、抓住機遇的同時，公司通過轉變風險管理理念，加強人才隊伍建設，強化風險管理方法和工具，加快風險管理系統建設，實行貫穿全程的風險管理，全力配合創新業務發展，持續推進資產負債結構優化，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等方式，為公司創新轉型和戰略實施保駕護航。

1. 推進風險管理文化建設，強化風險管理理念

公司股東、董事會、經營管理層自上而下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在監管要求、行業態勢、業務驅動、公司努力等多重因素的推動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初見成效，公司已進一步明確了風險管理戰略，發佈實施了風險偏好，並通過強化風險限額及授權管理，進一步加強風險監控和報告體系建設，使風險管理更深入地參與業務決策，嵌入業務發展流程，在公司日常經營管理過程中發揮出越來越重要的作用。

2. 強化風險管理方法和工具，加快風險管理系統建設

公司通過強化風險管理方法和工具，及時充分識別風險，審慎評估各類風險，持續監測風險情況，積極應對各類風險，及時全面報告風險。公司持續強化風險評估和計量手段，發展和應用了一系列風險管理方法和工具，以量化方法評估和報告公司風險情況：強化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VaR、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評估技術；實施主體評級等信用風險評估方法；逐步建立損失數據庫、關鍵風險指標、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等操作風險基礎工具；採用融資能力分析、資產變現分析、動態和靜態現金流預測、壓力測試等流動性風險評估手段；探索考慮風險相關性的總體風險匯總技術。

公司按照「短期見效快，長期可擴展」的原則，建設統一架構、層次清晰、功能完善的風險管理系統群，有力支撐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貫徹落實。整體建設採用「整體設計，急用先行，統籌實施，逐個擊破」的思路，以數據整合和治理為基礎，以風險管理需求為導向，設計風險管理系統的總體架構，同步配合完成相關生產系統、支持系統改造。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先後完成了市場風險計量引擎系統、信用內部評級系統、操作風險管理系統(一期)上線運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系統、融資類風險監控系統完成核心功能開發後開始系統試運行，並積極籌備並表管理系統(一期)建設工作，各風險管理系統建設穩步推進。

3. 實行貫穿全程的風險管理，全力配合創新業務發展

公司積極開展創新業務的同時，對創新業務實施貫穿全程的風險管理，主要包括各項創新業務的風險評估、風險控制流程設計、風險控制指標設計及指標值設置、風險管理配套制度設計以及相應的風險監控信息系統建設等工作，並通過事前的評估審核、風險限額分配，事中的風險度量、獨立監控和風險報告，事後進行風險考核、參與風險處置等手段，對各類創新業務實行貫穿全程的有效風險管理。

4. 持續推進資產負債結構優化，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在平衡安全性、流動性和盈利性的基礎上，公司通過積極的資產負債管理，持續推進資產負債結構優化，建立分層次的流動性儲備體系，進一步優化內部資金計價模式，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支持業務穩步健康發展。

5. 將子公司納入風險管理統一架構，深化本公司與子公司全面風險管理

公司高度重視本公司與子公司全面風險垂直管理工作，成立專項工作組予以推進落實。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與子公司均已完成制度梳理和配套修訂；按照監管要求落實了子公司首席風險官任命與考核相關事宜；子公司建立了與本公司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框架一致的風險管理制度體系，與業務規模和複雜程度相匹配的風險授權、風險指標及風險報告體系，並積極推進系統建設工作。公司將繼續深化本公司與子公司的全面風險管理工作。

(三) 淨資本及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情況

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組織體系完善，風險控制指標的管理、監控、壓力測試、內部審計檢查及其他相關工作均由各相關部門指定專人專崗負責。2017年上半年，公司使用新版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對日常淨資本及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進行動態監控，該系統按照中國證監會2016年發佈的《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及配套規則開發完成，系統運行更為穩定、數據提取更為及時準確，實現了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的實時、動態監控和預警。2017年上半年，公司每日編製公司流動性風險日報，並嚴格依照監管要求，每月計算並報送流動性風險監管指標流動性覆蓋率(LCR)和淨穩定資金率(NSFR)；為預防公司大額到期債務等因素對期末流動性風險指標的衝擊和影響，通過提前測算和預測期末流動性風險指標，及時採取短期借款、發行長期債券等有效措施，防範可能發生的流動性風險監管超標風險。2017年上半年風險控制指標監控表明，公司各項風險控制指標持續符合監管規定。通過敏感性分析及壓力測試機制，根據市場、業務發展的需要，定期和不定期地進行壓力測試和敏感性分析，分析未來可能出現的狀態對公司淨資本及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的影響，並制定相應的應對措施，確保各項風險控制指標達標。

2017年上半年，公司根據中國證監會修訂後的《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以及新版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的運行情況，修訂發佈了《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操作實施細則》和《公司淨資本及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制度進一步完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建立了淨資本動態補足機制和長期補足規劃。公司通過發行收益憑證、兩融收益權轉讓等方式籌措短期資金提高流動性覆蓋率，並通過發行長期公司債等方式補充長期可用穩定資金，提升淨穩定資金率。2017年上半年，公司依照2014年末制定的未來三年資本規劃，保持公司資本規模與行業市場地位相匹配，堅持財務穩健原則，按照業務發展需求決定資產規模、資產規模驅動融資、融資增長提升經營槓桿率的邏輯管理資產負債表，確保公司業務發展與抗風險能力的動態平衡。做好資本配置和債務融資安排，當資本充足目標持續下降或存在潛在大幅下降因素時，公司可根據市場條件適時啟動融資計劃，以保障資本充足水平。2017年1月，公司A股IPO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39.54億元，進一步增強淨資本實力。

報告期內，本公司淨資本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持續符合相關監管要求。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主要風險控制指標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核心淨資本	53,184,554,851.18	50,208,748,426.14
附屬淨資本	0.00	2,900,000,000.00
淨資本	53,184,554,851.18	53,108,748,426.14
淨資產	61,357,181,013.27	56,902,821,184.06
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15,150,993,057.16	14,687,269,852.07
表內外資產總額	146,318,445,201.26	146,829,284,262.85
風險覆蓋率(%)	351.03	361.60
資本杠杆率(%)	37.03	34.88
流動性覆蓋率(%)	296.84	218.70
淨穩定資金率(%)	152.47	138.74
淨資本／淨資產(%)	86.68	93.33
淨資本／負債(%)	63.63	59.81
淨資產／負債(%)	73.40	64.09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29.22	31.14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82.94	86.52

十一、主要子公司、參股公司分析

1. 銀河期貨，註冊資本人民幣12億元，本公司持有83.32%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代理國內所有期貨品種的交易，提供投資諮詢、資產管理等服務。截至報告期末，銀河期貨總資產為人民幣176.81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9.21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01億元（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同），淨利潤人民幣1.17億元。
2. 銀河創新資本，註冊資本人民幣10億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使用募集資金進行項目投資及投資管理。截至報告期末，銀河創新資本總資產為人民幣14.26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0.61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0.51億元，淨利潤人民幣0.28億元。

3. 銀河金匯，註冊資本人民幣10億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證券資產管理。截至報告期末，銀河金匯總資產為人民幣23.23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1.88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22億元，淨利潤人民幣0.60億元。
4. 銀河源匯投資，註冊資本人民幣15億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使用自有資金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或債權投資，或投資於與股權投資、債權投資相關的其他投資基金，以及經中國證監會同意開展的其他業務。截至報告期末，銀河源匯投資總資產為人民幣15.20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5.13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0.12億元，淨利潤人民幣0.08億元。
5. 銀河國際控股，註冊資本港幣10億，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通過多家全資子公司在香港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研究投資銀行、資產管理、財富管理以及貸款服務。截至報告期末，銀河國際控股總資產為人民幣56.65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2.35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51億元，淨利潤人民幣0.44億元。

十二、關連交易

本集團嚴格按照《聯交所上市規則》、《上交所上市規則》、《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聯／連交易，本集團的關聯／連交易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關聯／連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所進行的非豁免關聯／連交易如下：

(一) 本公司與銀河金控之間的《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13年5月2日，本公司與銀河金控訂立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按一般商業條款向銀河金控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銀河金控集團」）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包括(1)證券經紀服務、(2)代理銷售服務、(3)交易席位出租及(4)任何其他相關證券及金融服務。本集團就提供該等服務向銀河金控集團收取手續費及佣金，並就該等服務中所涉及的托管資金向銀河金控集團支付利息。本集團所收取的手續費和佣金以及所支付的利息由雙方參考當時市價並按照有關法律及法規協商釐定。框架協議於H股上市日（即2013年5月22日）生效，為期三年。2015年12月29日，本公司與銀河金控訂立了《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將框架協議的期限延長至2018年12月31日，同時可在符合相關法律和《聯交所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續期三年。由於銀河金控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根據框架協議（經補充協議續展）向銀河金控集團提供的證券及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30百萬元、人民幣580百萬元和人民幣640百萬元；本集團就托管資金向銀河金控集團支付利息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60百萬元和人民幣80百萬元。

由於年度上限按《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百分比率計算高於0.1%但低於5%，因此，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該等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銀河金控集團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的收支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6月	2017年年度上限
收入(含稅)		
證券經紀服務	5.65	
代理銷售服務	19.85	
交易席位出租	5.78	
其他相關證券及金融服務	3.03	
總計	34.31	580
費用		
利息支出	0.48	
總計	0.48	60

(二) 本公司與銀河基金之間的《購買公募基金及專戶、質押式正回購業務框架協議》

2016年2月24日，本公司與銀河基金訂立《購買公募基金及專戶、質押式正回購業務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於框架協議之期限內，(1) 購買或贖回銀河基金管理的公募基金及專戶，並向銀河基金支付認／申購費或贖回費，以及(2)與銀河基金在銀行間市場進行債券質押式正回購交易，並向銀河基金支付融資利息。認／申購或贖回價款為基金產品於認／申購或贖回日的單位淨值，而認／申購或贖回費乃參考市場平均費率水平而定。融資利息應按照本公司《銀行間市場債券投資業務操作實施細則》的規定，本著公平交易的原則並根據當時市場價格協商確定。框架協議自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生效，為期三年，並可在符合相關法律和《聯交所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續期三年。由於銀河基金為銀河金控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每年，本公司向銀河基金購買公募基金及專戶的交易上限(包括認／申購金額及認／申購費)均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本公司向銀河基金贖回公募基金及專戶的交易上限(包括贖回金額及贖回費)均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本公司向銀河基金抵押的債券資產價值上限均為人民幣2,020百萬元；銀河基金向本公司提供的融資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本公司向銀河基金支付的融資利息上限均為人民幣1.8百萬元。

由於年度上限按《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百分比率計算高於0.1%但低於5%，因此，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該等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但根據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該等交易須經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獨立股東已於2016年3月24日召開的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了該項持續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公司與銀河基金在該框架協議下的交易金額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6月	2017年年度上限
公募基金及專戶的認／申購金額	520.99	2,000
公募基金及專戶的贖回金額	21.06	2,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本公司與銀河金控之間的《質押式正回購業務框架協議》

2016年6月27日，本公司與銀河金控訂立《質押式正回購業務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於框架協議之期限內，與銀河金控在銀行間市場進行債券質押式正回購交易，並向銀河金控支付融資利息。融資利息應按照本公司《銀行間市場債券投資業務操作實施細則》的規定，本著公平交易的原則並根據當時市場價格協商確定。框架協議於雙方簽署後生效，有效期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每年，本公司向銀河金控抵押的債券資產價值上限均為人民幣560百萬元；銀河金控向本公司提供的融資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500百萬元；本公司向銀河金控支付的融資利息上限均為人民幣1.75百萬元。

由於年度上限（單獨計算或與本公司與銀河基金之間的債券質押式正回購交易合併計算）按《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百分比率計算高於0.1%但低於5%，因此，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該等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報告期內，公司與銀河金控在該框架協議下的交易金額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6月	2017年年度上限
銀河金控向本公司提供的融資金額	400.40	500
本公司向銀河金控質押的債券資產價值	440.00	560
本公司向銀河金控支付的融資利息	0.28	1.75

(四) 本公司與銀河金控之間的《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

於2017年6月6日，本公司與銀河金控訂立《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照一般商務條款與銀河金控集團開展證券和金融產品的交易業務，主要包括：固定收益類證券產品、固定收益產品相關的衍生產品、權益類產品、融資交易及監管部門允許的其他相關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無論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中國交易所市場或開放式基金市場開展）應按照一般商務條款並以與獨立第三方進行類似交易的當時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開展。框架協議於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及銀河金控的股東（即匯金公司及中國財政部）批准後，於2017年7月12日生效，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每年，本集團根據該框架協議從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不包括融資交易）而產生的總淨流入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63,000百萬元、人民幣75,000百萬元和人民幣87,000百萬元；本集團根據該框架協議從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不包括融資交易）而產生的總淨流出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7,000百萬元、人民幣70,000百萬元和人民幣79,000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每年，銀河金控集團根據該框架協議通過質押式回購交易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的每日最高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均為人民幣10,500百萬元。

由於年度上限按《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百分比率計算高於5%，因此，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該等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獨立股東已於2017年6月22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了該項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三、重大合同履行情況

1、租賃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中國銀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簽署房屋租賃合同，2017年1至6月租金為人民幣78,208,267.28元；本集團與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合作協議（機房租賃），2017年1至6月租金為人民幣9,554,812.64元；本集團與中國聯通簽署房屋租賃合同，2017年1至6月租金為人民幣5,561,697.42元，以上合同款項按季或按月支付。除此之外，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租賃（金額人民幣1,000萬元以上）及以前期間延續至報告期內的此類事項。

2、擔保情況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人民幣1,000,000,000元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人民幣1,000,000,000元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人民幣1,000,000,000元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1.63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無
擔保情況說明	註：2016年8月公司向本公司下屬子公司銀河金匯提供淨資本擔保人民幣10億元，以滿足其業務發展的需要。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其他情況

一、股本變動情況

單位：股

	變動前		變動(+, -)					變動後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5,846,274,124	61.3	-	-	-	-	-	5,846,274,124	57.7
1、國家持股	-	-	-	-	-	-	-	-	-
2、國有法人持股	5,479,635,441	57.5	-	-	-	-	-	5,479,635,441	54.1
3、其他內資持股	366,638,683	3.8	-	-	-	-	-	366,638,683	3.6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345,558,683	3.6	-	-	-	-	-	345,558,683	3.4
境內自然人持股	21,080,000	0.2	-	-	-	-	-	21,080,000	0.2
4、外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3,690,984,633	38.7	600,000,000	-	-	-	600,000,000	4,290,984,633	42.3
1、人民幣普通股	-	-	600,000,000	-	-	-	600,000,000	600,000,000	5.9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3,690,984,633	38.7	-	-	-	-	-	3,690,984,633	36.4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總數	9,537,258,757	100	600,000,000	-	-	-	600,000,000	10,137,258,757	100

公司於2017年1月23日在上交所首次公開發行6億股A股。本次發行完成後總股本10,137,258,757股，其中：A股6,446,274,124股，H股3,690,984,633股。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其他情況

二、股東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止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共 153,818 戶
 其中：A 股股東 152,701 戶
 H 股股東 1,117 戶

截止報告期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0

(二) 截止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 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 持股數量變動	報告期 末持股數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股份狀態	數量	
中國銀河金融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57,132,376	5,160,610,864	50.91	5,160,610,864	-	-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1,991,000	3,688,434,916	36.38	-	-	-	境外法人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	114,381,147	1.13	114,381,147	-	-	國有法人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	110,000,000	1.09	110,000,000	-	-	境內非國有法人
蘭州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	-	90,514,398	0.89	90,514,398	-	-	境內非國有法人
上海中智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	60,000,000	0.59	60,000,000	-	-	境內非國有法人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 理事會轉持一戶	58,726,267	58,726,267	0.58	58,726,267	-	-	國有法人
華潤股份有限公司	-424,897	38,379,809	0.38	38,379,809	-	-	國有法人
健康元藥業集團股份有 限公司	-	28,983,000	0.29	28,983,000	-	-	境內非國有法人
廊坊市康城合嘉科技產 業發展有限公司	20,841,000	20,841,000	0.21	-	-	-	境內非國有法人

註： 公司已於2017年1月23日在上交所掛牌上市，根據財政部《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有股轉持方案的批覆(財金函)[2016]181號》，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華潤股份有限公司等國有股東按照規定將部分股權轉由社保基金會持有，履行了國有股轉持義務。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其他情況

單位：股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688,434,916	H股	3,688,434,916
廊坊市康城合嘉科技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20,841,000	A股	20,841,00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證全指 證券公司指數分級證券投資基金	8,526,669	A股	8,526,669
凌慧明	6,000,000	A股	6,000,000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733,400	A股	4,733,40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萬菱信 中證申萬證券行業指數分級證券投資基金	4,464,753	A股	4,464,753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 證券投資基金	4,436,100	A股	4,436,100
尹錦	3,921,200	A股	3,921,200
王明霞	3,558,812	A股	3,558,812
徐東左	3,541,500	A股	3,541,500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除「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萬菱信中證申萬證券行業指數分級證券投資基金」和「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均由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托管人之外，未知各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連關係或構成一致行動人。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無。		

其他事項

一、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公司股東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三、董事、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報告期末，概無存在任何安排，而該安排的其中一方是本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且該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是使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

四、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據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以下人士（並非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公司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股)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	佔本公司 已發行A股/ H股總數的百分比 (%)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匯金公司(附註2)	A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5,160,610,864	50.91	80.06	好倉
銀河金控(附註2)	A股	實益擁有人	5,160,610,864	50.91	80.06	好倉
國海富蘭克林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H股	投資經理	217,087,000	2.14	5.88	好倉
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3及4)	H股	實益擁有人	219,524,000	2.17	5.95	好倉
王義禮(附註3)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19,524,000	2.17	5.95	好倉
馮雨晴(附註4)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19,524,000	2.17	5.95	好倉
BlackRock, Inc. (附註5)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193,459,619	1.91	5.24	好倉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7,477,000	0.07	0.20	淡倉

附註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附註2：匯金公司直接持有銀河金控約78.57%的股權，因此被視為擁有銀河金控直接持有的5,160,610,864股A股權益。

附註3：王義禮持有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50%的股權，因此被視為擁有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的219,524,000股H股權益。

附註4：馮雨晴持有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50%的股權，因此被視為擁有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的219,524,000股H股權益。

附註5：BlackRock, Inc. 透過其控制的多間實體持有193,459,619股H股好倉及7,477,000股H股淡倉。另外，有200,908股H股好倉及2,666,500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非上市衍生工具—以現金交收。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報告期末，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事項

五、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項下「六、公司融資情況」分節所披露之外，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六、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作為在香港及上海上市、註冊在國內的公司，公司嚴格遵守國內和上市地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合規運作，始終致力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社會形象。公司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監管規定，形成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管理層之間分權制衡、各司其職的公司治理結構，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的會議召集召開程序、表決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及時、完整，投資者關係管理高效務實，公司治理科學、嚴謹、規範。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遵守了全部守則條文，並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的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

七、遵守《標準守則》

公司已就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和監事就遵守《標準守則》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皆確認，報告期內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守則規定。

八、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

董事會現由 11 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 3 名，非執行董事 4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4 名。

董事會下設戰略發展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各委員會分工明確，在議事規則規定的職責範圍內協助董事會開展工作，對董事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其中，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委員會主任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專門委員會名稱	主任	委員
戰略發展委員會	陳共炎	顧偉國、杜平、施洵、張景華、吳承明、劉鋒、羅林、吳毓武、遲福林、李朝陽
風險管理委員會	施洵	顧偉國、杜平、張景華、吳承明、劉鋒、李朝陽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劉鋒	羅林、吳毓武、遲福林、施洵、李朝陽
審計委員會	羅林	劉鋒、吳毓武、遲福林、施洵、張景華

各位董事能夠遵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依法合規、誠實守信、勤勉盡責地履行法定職責，維護公司和股東利益。報告期內，全體董事依據法律法規賦予的職責，誠實守信、勤勉盡責，維護公司整體利益，尤其關注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集 1 次股東週年大會、1 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提交審議議案 13 項。董事會積極組織、督促落實股東大會決議，並對決議執行情況進行跟進。董事會召開 9 次會議，審議議案 34 項。戰略發展委員召開 2 次會議，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 1 次會議，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召開 4 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召開 5 次會議。各專門委員會充分發揮專業優勢，為董事會決策提供有力支持，進一步提高董事會的決策效率和決策水平。

審計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同時已就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項進行討論，包括全面審閱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公司外聘審計機構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中期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未經審計。

其他事項

九、監事會運作情況

監事會現由5名監事組成，其中，職工監事2名。

監事會	主席	監事
監事	陳靜	鐘誠、陶利斌、劉智伊(職工監事)、陳繼江(職工監事)

監事按照中國《公司法》、《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有關規定，認真履行職責，監督公司規範運作，維護公司和股東的合法權益。報告期內，監事會召開3次會議。

十、重大訴訟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未新增涉案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且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10%以上的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公司2016年年報披露的三項重大訴訟中，其中一項已終審判決，2016年年報已對此作了披露。其餘兩項訴訟進展情況如下：

1.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訴威海中天房地產有限公司等八家單位及個人委托貸款合同糾紛案

誠如公司2016年年報所述，目前，該案件正在一審過程中。

2. 因於小磊非法吸收公眾存款罪引發的民事糾紛

繼2016年1月26日，唐臘頭向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申請再審，2017年4月19日，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作出裁定，駁回唐臘頭再審申請。

2017年7月20日，公司收到南京市建鄴區人民法院郵寄送達的唐臘頭起訴南京江東中路證券營業部及公司起訴狀資料，唐臘頭以營業部及公司未盡到管理責任為由，請求法院判令營業部及公司賠償其損失人民幣8,614,000元，法院定於2017年9月27日開庭審理本案。

本公司認為，上述法律訴訟不會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直接重大不利影響。

十一、公司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包括公司及其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公司主要股東、實際控制人被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交易所、金融期貨交易所處罰或公開譴責等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未被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交易所、金融期貨交易所、財稅、外匯和審計等部門處罰或公開譴責。

報告期內，公司未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受到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交易所、金融期貨交易所、財稅、外匯和審計等部門的行政處罰。

十二、公司及分支機構收到的行政監管措施、自律監管措施及相關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提升風險事件處置的及時性、適當性和有效性，並進一步完善公司相關制度及業務流程，防範合規風險。報告期內，公司及分支機構面臨的行政監管措施及相關事項具體如下：

（一）公司秦皇島證券營業部被河北證監局採取「責令增加內部合規檢查次數」的行政監管措施

報告期內，公司秦皇島證券營業部收到河北證監局《關於對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島證券營業部採取責令增加內部合規檢查次數措施的決定》（[2017]3號）。河北證監局針對公司秦皇島證券營業部內部控制不完善的問題，決定對公司秦皇島證券營業部採取責令增加內部合規檢查次數的行政監管措施。

針對該監管措施，公司採取了以下整改措施：對公司秦皇島證券營業部實施了現場檢查，並要求全體分支機構進行對照自查，進一步加強分支機構櫃檯權限管理及印章管理，嚴格執行資金存取流程，防範員工道德風險事件發生。

（二）推薦業務被全國股轉公司採取「要求提交書面承諾」的自律監管措施

報告期內，公司收到全國股轉公司《關於對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取自律監管措施的決定》（股轉系統發[2017]62號，以下簡稱「《決定》」）。《決定》指出，公司作為北京瑞星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辦券商，在核查過程中未關注到該公司在《公開轉讓說明書》中使用非最終審定版的《審計報告》的財務數據，導致《公開轉讓說明書》財務報表中部分數據填寫有誤，公司未能履行勤勉盡責義務，未能保證申請掛牌文件信息披露的真實、準確、完整。全國股轉公司決定對公司採取「要求提交書面承諾」的自律監管措施。

其他事項

收到《決定》後，公司對相關責任人員進行了嚴肅的批評教育，在新三板業務部門組織了多次學習培訓，提高相關人員規範意識，強化業務人員對監管規則的貫徹執行。同時，公司根據該事件暴露出來的問題和最新的監管動態進一步強化執行了一系列旨在提高項目文件質量的制度，包括《新三板掛牌業務對外報送文件質量控制管理細則》、《關於進一步加強新三板業務文件質量有關事項的通知》等。此外，公司在實踐中進一步細化審核標準、底稿製作標準、文件質量評價與獎懲機制等，進一步完善項目承做單位內部工作相互提醒、相互督促和交叉覆核機制，確保掛牌申請文件內容的準確性，以杜絕類似錯誤的發生。

（三）少數從業人員（主要為證券經紀人）存在買賣股票交易行為

2017年4月13日，中國證監會向公司下發《關於對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增加內部合規檢查次數並提交合規檢查報告措施的決定》（機構部函[2017]42號），指出公司存在從業人員買賣股票交易行為的問題，責令公司改正、增加內部合規檢查次數並提交合規檢查報告。

針對監管機構指出的問題，公司認真採取了一系列整改措施。一是持續開展從業人員執業規範合規培訓，通過現場與非現場、自學與培訓、學習與考試等相結合的方式展開多層次多方面的合規培訓和警示，要求從業人員簽署合規承諾，提高從業人員合規意識。二是進一步提高各部門及分支機構對從業人員投資行為合規監督管理的有效性，要求及時報備、更新、持續管理本單位從業人員信息及賬戶開立情況。三是擴大核查範圍，提高核查頻率，進一步完善核查工作流程，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系統每半年核查全體人員（含證券經紀人）證券賬戶開立情況，實時查詢新入職員工證券賬戶開立情況，要求從業人員將證券賬戶轉托管或指定在公司營業部。四是通過監控系統加強對員工投資行為日常監測，及時發現異常交易行為並處理。五是強化違反投資規範人員的處罰機制，對逾期未將賬戶轉托管或指定在公司營業部、未申報的人員進行通報批評，對通報後仍未遵守公司規定或存在違規投資行為的，按照公司《員工處罰辦法》嚴肅處理。

（四）個別營業部員工未報備實際使用的手機並為客戶交易下單

報告期內，公司在日常核查時，發現溫州大南路營業部客戶經理張超名下多名客戶存在使用同一手機號下單的異常情況，經進一步核查並約談張超本人，確認張超存在報備的手機號碼與其實際使用不一致的情形，張超同時承認與張光森存在共同使用同一手機號的情況，存在使用該手機號代部分客戶操作，以及通過該手機號並借用他人賬戶買賣股票的情形。

公司根據有關規定以及當事人張超簽署的「合規承諾函」條款，對相關責任人進行了嚴肅處理，責令客戶經理張超辭職並解除勞動合同，取消張超2016年合規獎勵金，分別對營業部合規經理和市場營銷部總監採取扣罰部分2016年績效獎的處理，並針對上述處理情況及時通過機構監管綜合信息系統(CISP)上報自查自糾情況報告。此外，公司通過採取以下措施進一步加強員工執業行為管理：一是加強員工手機管理，要求員工報備所有在用的手機號碼及關聯號碼，便於系統監控；二是加大員工培訓頻次以起到警鐘長鳴的作用；三是加大對交易所各類客戶異常交易重點函件內容的查詢分析工作，同時根據分析結果加強投資者教育工作；四是再次通過數據分析對同一員工名下多客戶交易行為信息一致性進行排查並加強客戶回訪工作。

十三、證券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評價結果

公司在中國證監會2017年證券公司分類評價中獲得A類AA級。

其他事項

十四、報告期內及期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動情況

1. 2017年3月3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陳靜女士不再擔任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公司副總裁的議案》，同意陳靜女士不再擔任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副總裁。

2017年5月5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選舉陳靜女士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監事的議案》，選舉陳靜女士為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監事。

2017年5月5日，公司第三屆監事會2017年第二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議選舉陳靜女士擔任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監事會主席的議案》，選舉陳靜女士為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主席。

2. 2017年3月3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聘任衛筱慧女士擔任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公司副總裁的議案》，同意聘任衛筱慧女士擔任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公司副總裁，聘期至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3. 2017年6月30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聘任羅黎明先生擔任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公司互聯網與IT總監的議案》，同意聘任羅黎明先生擔任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公司互聯網與IT總監，聘期至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4. 本公司於2017年8月14日收到遲福林先生的辭任函。因遲福林先生有意專注於其他工作事項，其已提出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鑒於遲福林先生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低於法定人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新任獨立董事的委任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前，遲福林先生將繼續履行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相關職責。
5. 2017年8月30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推薦劉瑞中先生為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同意提名劉瑞中先生為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該議案需提請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56至100頁之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2017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信息。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由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企業的獨立審計師審閱中期財務信息》進行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工作的範圍遠較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過程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要求而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8月30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4	2,864,981	4,078,490
利息收入	5	3,441,897	3,784,585
投資收益淨額	6	1,379,579	1,354,861
		7,686,457	9,217,9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17,937	33,592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計		7,704,394	9,251,528
折舊及攤銷	7	(106,931)	(99,324)
僱員成本	8	(2,000,529)	(2,352,820)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9	(117,514)	(143,765)
利息支出	10	(1,910,202)	(2,692,756)
其他經營支出	11	(717,896)	(1,016,722)
減值損失	12	(234,124)	(10,591)
支出總額		(5,087,196)	(6,315,978)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業績		-	-
所得稅前利潤		2,617,198	2,935,550
所得稅費用	13	(485,983)	(664,490)
期間利潤		2,131,215	2,271,060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2,112,212	2,255,461
非控制性權益		19,003	15,599
		2,131,215	2,271,060
本公司股東每股收益(以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4	0.21	0.24

載於第63頁至第10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期間利潤	2,131,215	2,271,060
其他綜合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福利義務的重新計量	-	(1,404)
	-	(1,40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298,724	(1,598,896)
— 處置損益的重新分類收益	(231,784)	(174,237)
— 減值損益的重新分類虧損	194,377	-
— 有關其後可能分類的項目的所得稅	(65,329)	443,283
小計	195,988	(1,329,850)
境外業務外幣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38,585)	21,439
	157,403	(1,308,411)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所得稅後)	157,403	(1,309,815)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2,288,618	961,245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2,269,615	945,646
非控制性權益	19,003	15,599
	2,288,618	961,245

載於第63頁至第10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59,213	397,904
商譽		223,278	223,278
其他無形資產		352,761	354,241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投資		21,996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	12,486,765	6,989,07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	16,446,394	17,681,691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投資		3,197,185	3,069,402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19	436,258	429,396
銀行存款	20	–	90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1	76,240	239,630
非流動資產總額		33,600,090	30,284,620
流動資產			
融資客戶墊款	22	49,752,832	55,476,601
應收賬款	23	935,495	774,651
流動稅項資產		882,948	662,699
其他應收及預付賬款	24	4,043,994	3,708,74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	9,252,545	6,017,1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	17,934,093	18,842,448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投資		2,350,500	573,710
交易性金融資產	25	25,690,744	27,117,771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	1,866,988	2,245,547
衍生金融資產	27	14,306	8,477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19	5,163,888	6,640,659
結算備付金	28	14,388,142	25,363,435
銀行結餘	20	63,569,360	68,164,034
流動資產總額		195,845,835	215,595,900
資產總額		229,445,925	245,880,520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29	10,137,259	9,537,259
儲備		37,387,942	33,876,325
未分配利潤		15,115,899	14,574,962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62,641,100	57,988,546
非控制性權益		384,356	365,353
權益總額		63,025,456	58,353,89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30	32,826,320	24,012,382
應付收益憑證	31	46,340	–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2	3,151,553	2,981,003
遞延稅項負債	21	238,095	–
非流動負債總額		36,262,308	26,993,385
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30	16,664,792	22,300,000
應付銀行款項	33	1,808,704	1,785,422
應付收益憑證	31	10,862,130	11,518,11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34	74,613,679	90,404,209
應計僱員成本	35	3,104,318	4,036,814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2	6,216,042	5,188,003
當期稅項負債		69,495	54,521
交易性金融負債		268,595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69,826	713,502
衍生金融負債	27	84,837	38,00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6	16,195,743	24,494,653
流動負債總額		130,158,161	160,533,236
負債總額		166,420,469	187,526,621
權益和負債總額		229,445,925	245,880,520
流動資產淨額		65,687,674	55,062,66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9,287,764	85,347,284

載於第63頁至第10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56頁至第62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7年8月30日由公司董事會批准並許可，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陳共炎

董事

顧偉國

董事

載於第63頁至第10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外幣 折算儲備	一般儲備	其他儲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於2017年1月1日	9,537,259	21,673,175	(435,705)	113,384	12,552,109	(26,638)	14,574,962	57,988,546	365,353	58,353,899
期間利潤	-	-	-	-	-	-	2,112,212	2,112,212	19,003	2,131,215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支出)	-	-	195,988	(38,585)	-	-	-	157,403	-	157,403
期間綜合收益/(支出)總額	-	-	195,988	(38,585)	-	-	2,112,212	2,269,615	19,003	2,288,618
發行A股新股	600,000	3,486,000	-	-	-	-	-	4,086,000	-	4,086,000
發行A股新股應付交易成本	-	(131,786)	-	-	-	-	-	(131,786)	-	(131,786)
確認分派的股利(附註15)	-	-	-	-	-	-	(1,571,275)	(1,571,275)	-	(1,571,275)
於2017年6月30日	10,137,259	25,027,389	(239,717)	74,799	12,552,109	(26,638)	15,115,899	62,641,100	384,356	63,025,456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月1日	9,537,259	21,673,175	597,408	37,072	11,109,898	(35,148)	13,993,902	56,913,566	335,850	57,249,416
期間利潤	-	-	-	-	-	-	2,255,461	2,255,461	15,599	2,271,060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支出)	-	-	(1,329,850)	21,439	-	(1,404)	-	(1,309,815)	-	(1,309,815)
期間綜合收益/(支出)總額	-	-	(1,329,850)	21,439	-	(1,404)	2,255,461	945,646	15,599	961,245
其他	-	-	-	-	-	-	1,107	1,107	(1,107)	-
確認分派的股利(附註15)	-	-	-	-	-	-	(3,130,011)	(3,130,011)	-	(3,130,011)
於2016年6月30日	9,537,259	21,673,175	(732,442)	58,511	11,109,898	(36,552)	13,120,459	54,730,308	350,342	55,080,650

載於第63頁至第10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869,608	4,851,481
融資客戶墊款減少	5,727,314	17,996,25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769,814)	17,039,141
客戶結算備付金減少	10,028,915	3,743,859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	4,051,119	11,081,553
銀行拆入資金增加	-	200,00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應計僱員成本、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計費用減少	(15,888,106)	(14,973,11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	(8,298,910)	(11,208,315)
應收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增加	-	(300,000)
其他營運資金項目	2,814,754	(2,827,558)
(用於)/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	(6,465,120)	25,603,299
已付所得稅	(355,102)	(1,152,811)
已付利息	(544,370)	(1,133,978)
(用於)/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7,364,592)	23,316,510
投資活動		
從投資收到的股利及利息	536,241	595,374
購買物業、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81,800)	(63,656)
處置物業、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3,318	701
向一家合營公司投資	(21,996)	-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934,337)	(13,175,600)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7,409,037	9,541,074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投資的減少	92,398	250,000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投資的增加	(2,002,780)	-
存入銀行的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34,893)	(459,931)
提取銀行的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171,945	135,468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737,133	(3,176,57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籌資活動			
發行A股新股所得款項		4,086,000	—
發行A股新股已付交易成本		(115,642)	—
發行債券及收益憑證已付交易成本		(21,000)	—
第三方持有人投入合併結構化主體的現金		138,173	916,455
向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第三方持有人償還的現金		(562,355)	—
借款及發行收益憑證所得款項		15,586,334	2,551,873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22,478,500	5,800,000
償還借款及收益憑證		(16,171,192)	(9,855,132)
償還債券		(19,300,000)	(16,630,000)
支付債券、借款及收益憑證的利息		(2,133,782)	(2,785,874)
來自/(用於)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3,985,036	(20,002,6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1,642,423)	137,26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11,071	8,415,414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0,458)	50,04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	6,358,190	8,602,719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已收利息		3,472,983	3,693,984
已付利息總額		(2,785,681)	(3,947,741)

載於第63頁至第10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本集團一般信息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於2007年1月26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億。於2013年5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H股。H股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增加至人民幣75.37億元。於2015年5月5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完成配售2,000,000,000股H股，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增加至人民幣95.37億元。於2017年1月23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按每股人民幣6.81元的價格完成其600百萬股份的A股發售，因此，已發行股份數目由9,537,000,000股變成10,137,000,000股。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國際企業大廈C座2-6樓。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及期貨經紀、機構銷售及投資研究、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融資融券、資產管理及管理及股權投資管理。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銀河金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性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報，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近之千位。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b)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再估值金額計量外(以適用者為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經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用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從者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版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以下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版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實現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版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版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及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因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而自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變動及非現金變動)之額外披露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提供。

3. 分部報告

向本公司董事會(作為「首席營運決策者」)所報告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信息主要集中於本集團所銷售產品及所提供服務的性質，與本集團組織基礎一致，即提供不同產品並服務不同市場的不同業務各自作為單個戰略業務單位分開組織及管理。分部資料根據各分部向董事會報告時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計量標準計量，與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會計及計量標準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報告(續)

本集團經營分部具體細分如下：

- (a) 證券經紀業務：該分部提供證券買賣與經紀、向融資客戶提供融資及證券借貸服務；
- (b) 期貨經紀業務：該分部提供期貨買賣與經紀以及期貨信息諮詢及培訓服務；
- (c)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業務：該分部提供本集團股票、債券、基金、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產品交易服務；
- (d) 投資銀行業務：該分部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融資服務(包括股權及債務證券承銷)及財務顧問服務；
- (e) 資產管理業務：該分部提供資產組合管理、投資顧問及交易執行服務；
- (f) 私募股權投資業務：該分部通過對非上市公司進行私募股權直接投資，並通過被投資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或出售所持股份退出私募股權投資賺取資本收益，或從被投資公司分得股利；
- (g) 境外業務：該分部主要指在香港經營的證券經紀、期貨經紀、證券研究、投資銀行、融資、借貸、資產管理及保險經紀業務；及

其他業務包括總部業務、投資控股、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產生的利息收入和相關利息開支。

分部間交易(如有)參照收取第三方的價格進行，該基準於兩年內均無變化。分部利潤或虧損指分攤所得稅費用前各分部所賺得的利潤或所產生的虧損。該等計算值報告予首席營運決策者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

分部資產或負債分配予各分部，惟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除外。分部間的結餘主要由於期貨經紀分部辦理自營交易及其他證券交易的期貨經紀交易，於綜合賬目時沖銷。分部業績不包括所得稅開支，而分部資產及負債分別包括預付稅款及當期稅務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報告(續)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兩個主要地區運營，即中國內地與香港。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本集團的資產亦在此兩地。本集團境外業務分部的分部收益及全部資產來自香港業務，本集團分部收益及全部資產(境外業務分部除外)來自中國內地業務。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單一客戶向本集團提供10%以上收入。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經營及報告分部的資料如下：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自營及 其他證券		投資銀行	資產管理	私募 股權及 另類投資		報告		其他	抵銷	合併合計
			交易	投資銀行			境內業務	境外業務	分部合計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分部收益及業績													
收益及投資收益淨額													
—外部	5,059,946	407,015	1,120,958	198,808	398,935	62,674	197,557	7,445,893	240,564	-	-	-	7,686,457
—內部	182,288	777	-	-	15,753	-	-	198,818	-	-	(198,818)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629	7,912	-	-	-	2	4,251	23,794	(5,857)	-	-	-	17,937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5,253,863	415,704	1,120,958	198,808	414,688	62,676	201,808	7,668,505	234,707	(198,818)	-	-	7,704,394
分部支出	(2,865,461)	(256,331)	(943,238)	(297,021)	(301,529)	(16,297)	(150,632)	(4,830,509)	(455,505)	198,818	-	-	(5,087,196)
分部業績	2,388,402	159,373	177,720	(98,213)	113,159	46,379	51,176	2,837,996	(220,798)	-	-	-	2,617,198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388,402	159,373	177,720	(98,213)	113,159	46,379	51,176	2,837,996	(220,798)	-	-	-	2,617,198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分部收益及業績													
收益及投資收益淨額													
—外部	6,304,251	328,127	1,193,142	540,089	354,867	19,427	184,142	8,924,045	293,891	-	-	-	9,217,936
—內部	153,823	1,108	-	-	13,026	-	-	167,957	-	-	(167,957)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2,583	4,240	200	-	-	-	1,700	28,723	4,869	-	-	-	33,592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6,480,657	333,475	1,193,342	540,089	367,893	19,427	185,842	9,120,725	298,760	(167,957)	-	-	9,251,528
分部支出	(4,032,861)	(223,380)	(844,258)	(358,171)	(264,621)	(9,983)	(133,036)	(5,866,310)	(617,625)	167,957	-	-	(6,315,978)
分部業績	2,447,796	110,095	349,084	181,918	103,272	9,444	52,806	3,254,415	(318,865)	-	-	-	2,935,550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447,796	110,095	349,084	181,918	103,272	9,444	52,806	3,254,415	(318,865)	-	-	-	2,935,5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報告(續)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自營及 其他證券		投資銀行	資產管理	私募		報告		抵銷	合併合計
			交易				股權及 另類投資	境外業務	分部合計	其他		
於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 (未經審計)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28,858,757	17,658,844	57,712,893	2,399,660	6,199,852	2,946,130	5,664,785	221,440,921	113,689,703	(105,760,939)		229,369,685
遞延稅項資產												76,240
資產總值												229,445,925
分部負債	124,154,581	15,759,965	55,809,905	1,320,264	4,972,643	352,403	4,429,466	206,799,227	65,098,022	(105,714,875)		166,182,374
遞延稅項負債												238,095
負債總額												166,420,469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41,341,356	20,796,587	54,787,793	1,385,971	5,996,991	1,784,594	5,485,816	231,579,108	106,608,073	(92,546,291)		245,640,890
遞延稅項資產												239,630
資產總值												245,880,520
分部負債	133,237,157	18,983,110	53,075,280	221,325	5,228,792	388,799	4,256,213	215,390,676	64,575,870	(92,439,925)		187,526,621

4.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證券買賣及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2,175,138	3,168,293
承銷及保薦費	113,430	418,799
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及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84,810	163,175
諮詢及財務顧問費收入	31,030	65,983
資產管理費收入	312,977	213,207
其他	47,596	49,033
	2,864,981	4,078,49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未計投資利息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交易所、非銀行金融機構存款與銀行結餘	984,000	1,474,615
融資客戶墊款及證券借貸	2,014,183	2,231,3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28,776	78,668
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4,938	-
	3,441,897	3,784,585

6.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來自以下各項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4,108	174,237
—交易性金融資產	375,288	(66,070)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409	2,205
—交易性金融負債	(6,183)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5,696	296
—衍生工具	(40,654)	537,464
來自以下各項的股利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6,735	180,506
來自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36,265	377,258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投資	143,915	148,965
	1,379,579	1,354,861

7. 折舊及攤銷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物業及設備折舊	86,798	82,76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133	16,559
	106,931	99,3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僱員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薪金、獎金及津貼	1,538,244	1,734,024
社會福利	299,256	285,098
年金計劃供款	66,545	202,973
補充退休福利	—	4,145
提早退休福利	—	1,274
其他	96,484	125,306
	2,000,529	2,352,820

9.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證券、期貨買賣及經紀業務費用	108,564	132,729
承銷及保薦費	1,955	5,893
其他服務費用	6,995	5,143
	117,514	143,765

10. 利息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以下呈列以下負債的利息：		
— 應付債券	1,101,585	1,244,470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72,178	897,512
— 應付收益憑證	176,736	289,566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119,727	169,520
— 應付銀行款項	32,447	26,819
— 應付第三方合併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款項	107,529	64,869
	1,910,202	2,692,75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其他經營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0,152	191,941
營業稅及其他稅項	35,810	316,087
租賃物業的最低營運租金	255,541	264,431
通訊基礎設施費用	103,106	107,349
證券投資者保護資金	36,686	47,484
差旅費	33,803	31,247
水電開支	17,200	20,706
雜費	45,598	37,477
	717,896	1,016,722

12. 減值損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以下資產的減值／(減值撥回)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附註17)	36,704	10,382
— 融資客戶墊款(附註22)	(3,545)	(23,536)
— 應收賬款(附註23)	2,504	16,973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4)	(1,725)	6,77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4,377	—
— 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投資	5,809	—
	234,124	10,591

13.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	149,827	559,337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1,073	559,337
香港利得稅	8,754	—
遞延所得稅(附註21)	336,156	105,153
	485,983	664,49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企業適用稅率為25%。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本公司股東每股收益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基本每股收益為基於期內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	2,112,212	2,255,461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2016年：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10,064,331	9,537,25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21	0.24

由於本集團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稀釋每股收益。

15. 股利

董事會未建議派發任何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利。

於2017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根據已發行股份合計10,137,258,757股，派付2016年度每10股為人民幣1.55元(含稅)的股息(或合計人民幣15.7128億元)。

於2016年6月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根據已發行股份合計9,537,258,757股，派付2015年度每10股為人民幣3.28188元(含稅)的股息(或合計人民幣31.3001億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電子及 通訊設備	汽車	辦公設備	租賃裝修	合計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計)	245,067	732,571	95,309	131,365	298,967	1,503,279
添置	-	53,091	2,489	12,192	49,911	117,683
處置/報廢	-	(58,248)	(2,446)	(8,150)	(34,643)	(103,487)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245,067	727,414	95,352	135,407	314,235	1,517,475
累計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計)	120,339	560,716	80,994	101,982	188,741	1,052,772
年內折舊	10,690	76,905	4,241	14,590	61,440	167,866
處置/報廢	-	(56,602)	(2,419)	(7,403)	(34,643)	(101,067)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131,029	581,019	82,816	109,169	215,538	1,119,571
賬面值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114,038	146,395	12,536	26,238	98,697	397,904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計)	245,067	727,414	95,352	135,407	314,235	1,517,475
添置	-	19,306	1,819	5,874	24,243	51,242
處置/報廢	-	(19,864)	(772)	(4,420)	(17,792)	(42,848)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45,067	726,856	96,399	136,861	320,686	1,525,869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計)	131,029	581,019	82,816	109,169	215,538	1,119,571
期間折舊	5,345	42,583	2,507	4,252	32,111	86,798
處置/報廢	-	(18,691)	(716)	(2,514)	(17,792)	(39,713)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36,374	604,911	84,607	110,907	229,857	1,166,656
賬面值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08,693	121,945	11,792	25,954	90,829	359,2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非流動		
按質押品種類劃分：		
股票	12,549,513	7,024,199
減：減值(附註12)	(62,748)	(35,121)
	12,486,765	6,989,078
按交易市場劃分：		
證券交易所	12,486,765	6,989,078
流動		
按質押品種類劃分：		
股票	7,243,238	5,717,300
債券	2,036,250	317,530
基金	8,915	9,073
減：減值(附註12)	(35,858)	(26,781)
	9,252,545	6,017,122
按交易市場劃分：		
證券交易所	9,252,545	6,017,1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期初	61,902	6,510
已確認減值損失	36,704	10,382
期末	98,606	16,892

本集團收到的質押品的公允價值與買入返售下持有的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相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 (1) 餘額指本公司於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證金公司」)管理的指定賬戶的投資。有關投資安排於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照證金公司所提供的資產報告，上述專戶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895百萬元。

餘額主要指於以下各項的投資：(i)本集團所發行及管理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而本集團於該等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的權益及就其面臨的風險並不重大；(ii)銀行理財產品；(iii)由非銀行金融機構管理的定向資產管理計劃(或信託計劃)，上述產品主要是投資債務證券及公開買賣於中國上市的股權證券及各類貸款。

- (2) 由於公允價值估計合理區間尤為重大，因而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故證券價值按成本減各報告期末的減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非流動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預計不會於報告期結束起計一年內變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非流動		
交易所保證金	424,713	397,920
付予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5,665	25,508
支付予深交所的保證金	5,780	5,780
其他	100	188
	436,258	429,396
流動		
付予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5,146,597	6,606,451
證金公司	17,291	34,208
	5,163,888	6,640,659

20. 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非流動		
自有賬戶	-	900,000
	-	900,000
流動		
自有賬戶	6,405,291	6,948,846
代客戶持有現金	57,164,069	61,215,188
	63,569,360	68,164,034

銀行結餘包括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定期及活期銀行存款。非流動銀行結餘為剩餘期限在一年以上銀行存款。

本集團開設銀行賬戶存放日常業務交易中所得客戶的存款。本集團將該等賬戶的存款確認為應付經紀客戶的賬款(附註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遞延稅項

就呈報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已經抵銷。下表為就財務報告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76,240	239,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8,095)	-
	(161,855)	239,63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期初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39,630	131,017
於損益確認(附註13)	(336,156)	(105,153)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65,329)	443,283
期末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淨額	(161,855)	469,147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載列如下：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應計 僱員成本	減值 損失撥備	應計 利息支出	應計 費用	衍生工具		其他	合計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應計 利息收入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計)	(152,154)	(199,136)	241,628	45,514	626,846	18,442	81,683	(520,528)	(11,278)	131,017	
於損益(扣除)/計入	319,278	-	18,934	45,309	(196,692)	312	(76,983)	(352,188)	6,272	(235,758)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	-	344,371	-	-	-	-	-	-	-	344,371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167,124	145,235	260,562	90,823	430,154	18,754	4,700	(872,716)	(5,006)	239,630	
於損益(扣除)/計入	(94,440)	-	6,182	56,228	(222,178)	14,130	9,284	(121,047)	15,685	(336,156)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	-	(65,329)	-	-	-	-	-	-	-	(65,329)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72,684	79,906	266,744	147,051	207,976	32,884	13,984	(993,763)	10,679	(161,855)	

當有法定執行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所得稅(如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稅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融資客戶墊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融資客戶貸款	49,191,144	54,821,652
其他貸款及墊款	641,258	738,064
減：減值(附註12)	(79,570)	(83,115)
	49,752,832	55,476,601

- (1) 融資客戶的信貸融資限額根據本集團所收取的抵押證券折讓市值釐定。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證券孖展融資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不會向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附加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按照可收回情況的評估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評估信貸質素及抵押品的變動)厘定減值債項準備。

- (2) 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期初	83,115	83,053
減值損失撥回(附註12)	(3,545)	(23,536)
期末	79,570	59,517

由於客戶基礎龐大且多樣化，因此信用風險的集中程度有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應收賬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應收賬款來自：		
客戶證券交收	141,126	112,230
經紀及交易商	122,317	57,907
結算所	101,119	69,946
承銷及保薦收入	222,005	208,655
交易席位租賃租金	129,069	144,361
資產管理及基金代銷手續費	216,426	145,935
其他	19,164	49,120
小計	951,226	788,154
減：減值	(15,731)	(13,503)
合計	935,495	774,651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一年以內	732,821	597,057
一至兩年	28,441	175,989
兩至三年	174,223	1,605
三年以上	10	-
	935,495	774,651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期初	13,503	19,240
已確認減值損失(附註12)	2,504	16,973
核銷金額	(276)	-
期末	15,731	36,2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賬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預付稅項	4,960	4,374
應收利息	3,721,542	3,353,381
預付開支	172,229	128,399
其他	161,042	241,532
小計	4,059,773	3,727,686
減：減值	(15,779)	(18,940)
合計	4,043,994	3,708,746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期初	18,940	12,693
(撥回)／已確認減值損失(附註12)	(1,725)	6,772
核銷金額	(1,436)	(3,091)
期末	15,779	16,374

25.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債務證券	17,935,420	19,597,108
股權證券	2,266,567	1,678,812
基金	5,488,757	5,841,851
合計	25,690,744	27,117,77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可轉換債券	78,437	266,196
股權證券	571,497	653,592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757,119	717,056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459,935	608,703
合計	1,866,988	2,245,547

本集團所持可轉換債券為混合工具，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7. 衍生金融工具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股票收益互換	313,244	1,962	51,764	290,325	7,548	37,226
股指期貨	147,942	2,777	1,299	195,581	2,980	73
減：交收		(2,777)	(1,299)		(2,980)	(73)
國債期貨	2,831,328	1,009	5,936	746,954	9,203	1,319
減：交收		(1,009)	(5,936)	-	(9,203)	(1,319)
商品期貨	108,741	1,255	864	70,642	535	3,382
減：交收		(1,255)	(864)	-	(535)	(3,382)
期權	800,127	12,344	33,073	103,696	929	776
利率收益互換	60,000	322	19	20,000	-	-
減：交收		(322)	(19)		-	-
合計	4,261,382	14,306	84,837	1,427,198	8,477	38,002

- (1) 本集團使用衍生工具主要用於對沖其投資倉位。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就自營交易的衍生工具訂立合約。
- (2) 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股指期貨、國債期貨、商品期貨及利率收益互換持倉損益須每日結算，相應收支計入「結算備付金」。因此，各報告期末的股指期貨、國債期貨、商品期貨及利率收益互換合約的淨頭倉為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結算備付金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為下列各方於結算所所持有的結算備付金：		
— 自有賬戶	1,051,485	1,997,863
— 客戶賬戶	13,336,657	23,365,572
	14,388,142	25,363,435

該等結算備付金由結算所為本集團持有，該等結餘按當前市場利率計息。

29. 股本

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股份面值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的已發行並繳足的普通股(千股)		
內資股	6,446,274	5,846,274
H股	3,690,985	3,690,985
	10,137,259	9,537,259
股本(人民幣千元)		
內資股	6,446,274	5,846,274
H股	3,690,985	3,690,985
	10,137,259	9,537,259

於2017年1月23日，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幣6.81元之價格完成其6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A股發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應付債券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應付債券包括次級債券及公司債券。

本公司發行的債券的詳情如下：

流動

發行日期	到期日	票面利率	於2017年 6月30日 金額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金額 (經審計)
於2015年1月30日	於2017年1月30日	5.80%	-	1,200,000
於2015年1月30日	於2017年1月30日	5.90%	-	2,800,000
於2015年4月10日	於2017年4月10日	5.80%	-	4,300,000
於2015年5月8日	於2017年5月8日	5.70%	-	11,000,000
於2016年11月23日	於2017年8月20日	3.50%	3,000,000	3,000,000
於2017年2月21日	於2017年11月27日	4.60%	2,499,167	-
於2017年3月17日	於2017年9月23日	4.80%	1,370,000	-
於2017年3月17日	於2017年12月23日	4.88%	2,500,000	-
於2015年4月24日	於2018年4月24日	5.60%	5,800,000	-
於2015年2月4日	於2018年2月4日	4.65%	1,495,625	-
			16,664,792	22,300,000

非流動

發行日期	到期日	票面利率	於2017年 6月30日 金額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金額 (經審計)
於2015年4月24日	於2018年4月24日	5.60%	-	5,800,000
於2015年2月4日	於2018年2月4日	4.65%	-	1,491,875
於2015年2月4日	於2020年2月4日	4.80%	992,250	990,750
於2016年6月1日	於2019年6月1日	3.10%	4,874,955	4,868,422
於2016年6月1日	於2021年6月1日	3.35%	596,240	595,760
於2016年8月23日	於2019年8月23日	2.89%	1,484,375	1,480,625
於2016年8月23日	於2021年8月23日	3.14%	987,750	986,250
於2016年9月19日	於2019年9月19日	3.18%	3,500,000	3,500,000
於2016年10月24日	於2018年10月24日	3.15%	4,000,000	4,000,000
於2016年3月15日	於2021年3月15日	4.30%	299,000	298,700
於2017年2月21日	於2019年2月27日	4.65%	2,493,750	-
於2017年3月20日	於2019年3月23日	4.98%	1,755,042	-
於2017年3月20日	於2019年9月23日	4.98%	2,492,958	-
於2017年4月27日	於2019年4月28日	4.95%	4,630,000	-
於2017年4月27日	於2020年4月28日	4.99%	4,720,000	-
			32,826,320	24,012,38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應付債券(續)

所有該等債券以人民幣計值。

就於2016年3月15日發行的債券而言，本集團有權選擇將債券的期限延長兩年，惟利率將因而上調300個基點。除此以外，該等債券並不附帶任何提早贖回或延期的選擇權。

31. 應付收益憑證

應付收益憑證為中國證監會准許的一種特別的融資。

於2017年6月30日，就本公司發行的應付收益憑證而言，彼等的票面利率為3.75%至5.00%(2016年12月31日：3.70%至5.45%)。彼等的本金及利息與任何具體證券並無關聯。

3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流動		
應付第三方合併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款項	937,097	1,664,530
應付股利	1,571,275	—
營業稅、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167,029	166,506
互換交易的客戶保證金	805,630	273,196
應計開支	216,850	109,832
應付融資客戶款項	1,080,689	706,304
應付結算所款項	13,534	113,175
應付雜費	46,796	42,387
應付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	57,517	64,652
應付利息	836,185	1,491,163
其他	483,440	556,258
	6,216,042	5,188,003
非流動		
應付第三方合併結構化主體權益持有人款項	3,151,236	2,740,456
應付利息	317	240,547
	3,151,553	2,981,00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3. 應付銀行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有擔保短期銀行貸款 ⁽¹⁾	758,545	679,820
無擔保短期銀行貸款 ⁽²⁾	1,050,159	1,105,602
	1,808,704	1,785,422

(1) 本集團借入的短期銀行貸款以融資客戶抵押給本集團的在香港上市的股份作擔保(經客戶同意)，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84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272百萬元)。短期銀行貸款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至150個基點(2016年12月31日：每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45至155個基點)，於7日內到期償還(2016年12月31日：7日內)。

(2) 於2017年6月30日，無擔保短期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1.42%至2.50%(2016年12月31日：1.55%至2.00%)，於32日內到期償還(2016年12月31日：兩個月內)。

34.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大部分應付賬款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交易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孖展按金及現金抵押物結餘除外。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及現金抵押物的金額可應要求償還。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鑑於該等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無附加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主要包括代客戶持有存置於銀行及結算所的現金，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包括就融資融券安排向客戶收取的現金抵押款項約人民幣7,10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703百萬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應計僱員成本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薪金、獎金及津貼	2,614,074	3,558,906
社會福利	23,953	10,198
年金計劃供款	14,237	36,628
補充退休福利	290,788	295,645
提前退休福利	7,802	12,156
其他	153,464	123,281
	3,104,318	4,036,814

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債券	14,364,131	17,524,765
債權收益權	-	2,969,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330,989
基金	1,831,612	2,669,899
	16,195,743	24,494,653
按市場分析：		
證券交易所	15,099,943	16,237,094
銀行間債券市場	1,095,800	3,957,570
場外	-	4,299,989
	16,195,743	24,494,65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3.00%至8.26%之實際年利率計息(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按2.40%至7.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銀行結餘－自有賬戶	5,306,705	6,207,274
結算備付金－自有賬戶	1,051,485	2,395,445
	6,358,190	8,602,7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不包括本集團所持有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有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099百萬元(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1,576百萬元)且並無銀行存款限制使用(2016年6月30日：無)。

38. 於結構化主體的權益

(a) 本集團設立及管理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包括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基金以及其他投資，本集團同時作為該結構化主體的投資管理人或投資顧問及投資者。該等特別投資工具向投資者(包括本集團)發行份額，以資助其業務，主要投資各種債務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承諾持有由本集團管理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人民幣10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百萬元)直至投資期末。該等投資通常為該等計劃中次級的份額，並將用於吸收優先級虧損。然而，本集團的最大虧損限於該等投資額。

於2017年6月30日，合併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為人民幣6,95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306百萬元)，而合併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中的第三方權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088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405百萬元)。

本集團於未納入合併範圍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中亦擁有權益，其中本集團的回報與提供的服務相關，本集團認為可變回報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認為有關決策權是以代理人的身份代投資者執行，故並無將該等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於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續)

(a) 本集團設立及管理的結構化主體(續)

於2017年6月30日，由本集團管理而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為人民幣47,222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6,178百萬元)。本集團的權益相等於本集團持有的該等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最大風險敞口，於2017年6月30日為人民幣88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948百萬元)。

本期內，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的管理費收入及投資收益為人民幣313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8百萬元)。

(b) 集團在第三方機構設立及管理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範圍，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資產支持證券及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份額。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相關賬目的賬面價值等於本集團於未合併入賬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權益的最大風險敞口，載列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未經審計)	分類為貸款 及應收款項 的投資 (未經審計)	總計 (未經審計)
本集團所持權益賬面價值				
— 基金	5,446,562	5,488,757	-	10,935,319
— 信託計劃、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2,061,955	757,119	3,197,185	6,016,259
—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424,672	459,935	-	884,607
總計	7,933,189	6,705,811	3,197,185	17,836,1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於結構化主體的權益 (續)

(b) 集團在第三方機構設立及管理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計 (經審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經審計)	分類為貸款 及應收款項 的投資 (經審計)	
本集團所持權益賬面價值				
— 基金	4,939,284	5,841,851	—	10,781,135
— 信託計劃、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1,687,165	717,056	3,069,402	5,473,623
—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339,680	608,703	—	948,383
總計	6,966,129	7,167,610	3,069,402	17,203,141

39.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就所租用物業而言，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將於下述期限到期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一年以內	368,550	455,280
一至五年	591,824	637,101
五年以上	—	206,934
	960,374	1,299,315

租賃物業的租期固定，為1至13年(2016年12月31日：1至14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並無擁有任何重大租賃承諾。

40. 資本承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計提：		
— 租賃裝修	19,349	15,5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關聯方交易

(a) 與中國營運的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及結餘

(1) 直接控股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銀河金控是由中國國務院批准於2005年8月8日在北京成立的金融控股公司。2017年6月30日，銀河金控持有5,160,610,864股股份(2016年12月31日:5,217,743,24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股權的50.91%(2016年12月31日:54.71%)。銀河金控的股東為擁有78.57%股權的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央匯金」)及擁有21.43%股權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

中央匯金是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用以持有國務院授權的若干股權投資，並不參與其他商業活動。中央匯金代表中國政府行使對本集團的法定權力及責任。

財政部是國務院下屬部門之一，主要負責國家財政收支及稅收政策。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銀河金控提供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重大交易及結餘詳情載於下文。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應收賬款	11,071	11,967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2,212	185,485
應付股利	799,895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34,310	46,967
利息支出	761	3,384
已付或應付租金費用	665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認購和贖回了由銀河基金管理的公募基金。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認購和購回的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21百萬元及21百萬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銀河金控通過賣出回購業務為本集團提供了融資，融資金額為人民幣400百萬元，本集團因該等交易產生利息支出人民幣0.28百萬元。因該交易設定質押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40百萬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中國營運的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及結餘(續)

(2) 中央匯金

中央匯金根據中國政府的指示持有中國多間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合稱「中央匯金集團」)的股權。本集團與中央匯金集團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主要包括於中央匯金集團的銀行存款、證券及期貨買賣及經紀、承銷股權及債務證券及購買及銷售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股權證券及債務證券。

本集團與中央匯金集團的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來自中央匯金集團旗下銀行及非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	381,534	991,159
付予中央匯金集團經紀業務客戶的利息支出	46,416	318,047

本集團與中央匯金集團的重大結餘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中央匯金集團旗下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所發行以下類別的股權及債務證券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99,534	552,777
— 交易性金融資產	1	150,840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3	—
中央匯金集團旗下銀行存款結餘	36,758,259	37,314,290
其他應收及預付賬款	5,868	2,773
應付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	418,328	885,555
應付中央匯金集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775	77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867	5,43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95,800	3,000,000

於2017年6月30日，中央匯金集團旗下金融機構在本集團發行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及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中投資人民幣41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265百萬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中國營運的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及結餘(續)

(3)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的交易有相當比例乃與政府相關實體進行，包括證券及期貨買賣及經紀、承銷債務證券、購買及銷售政府債券及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發行的股權及債務證券。該等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股權及債務證券投資以及與有關政府相關實體的結餘，包括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無因本集團及有關實體與政府相關而受重大或不利影響。本集團亦設立產品及服務的定價政策，該等定價政策並非取決於交易對手是否屬於政府相關實體。

(b) 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

(1) 與本集團交易的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如下：

名稱	關係
中國銀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銀河投資」)	附註1
證通股份有限公司(「證通」)	附註2

附註1：自2016年11月起，Song Weigang先生擔任銀河金控的副董事長及銀河投資的主席。

附註2：自2015年1月起，顧偉國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證通的非執行董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續)

(1) 與本集團交易的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如下：(續)

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費用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銀河投資	78,208	56,245
証通	2,774	1,811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銀河投資	15,629	11,275

本集團與銀河投資的租賃承諾

	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本集團為承租人		
一年以內	60,671	110,768
一至兩年	5,340	6,728
兩年至三年	636	1,589
	66,647	119,0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續)

(2) 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

關鍵管理人員指有權及有責任直接或間接計劃、引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層的薪金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未經審計)
薪金、津貼、獎金及社會福利與年金計劃供款	19,774	29,831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關鍵管理人員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管理層相信，最終酬金與上述所披露金額的差額不會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最主要的財務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信息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自2016年12月31日起)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43.1 非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下表所示的金融負債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接近該等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賬面價值(包括應付利息)及公允價值的金融負債披露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流動		
應付債券	32,826,320	33,633,426
應付收益憑證	46,657	47,36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2,486,765	12,783,246
	於2016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流動		
應付債券	24,252,929	24,687,38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989,078	7,089,9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43.2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下表列示了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資料的可觀察程度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方法(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以及公允價值計量所劃分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層級至第三層級)。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是根據可直接取得的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的結果；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是除第一層級直接取得的報價外根據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基於價格所得)觀察所得資料得出的結果；及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乃使用估值方法得出的結果，其估值資料取自非可直接觀察所得的資產或負債的市場資料(非可觀察資料)。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值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交易所買賣的債務證券	12,929,227	12,664,793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銀行間市場買賣的債務證券	1,557,772	1,943,198	第二層級	中債估值的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利率折現。
—交易所買賣的股權證券及基金	7,887,563	6,877,971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買賣的股權證券	6,853	6,853	第二層級	最近成交價。
—交易所買賣的附禁售期的股權證券(附註1)	1,350,562	2,938,322	第三層級	公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作調整。
—其他投資	10,212,461	10,355,637	第二層級	基於其所投資的相關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交易權益證券的公允價值計算。
—其他投資(註1)	168,810	1,526,165	第三層級	基於其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其投資的有限售期的上市股份的公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作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43.2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7年	於2016年	公允價值	
	6月30日 (未經審計)	12月31日 (經審計)	層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值
交易性金融資產：				
— 交易所買賣的債務證券	9,055,447	8,706,032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 銀行間市場買賣的債務證券	8,879,973	10,891,076	第二層級	中債估值。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利率折現。
— 交易所買賣的股權證券及基金以及非上市基金(開放式基金)	7,755,324	7,520,663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所買賣的債務證券	78,437	266,196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 交易所買賣的股權證券及基金	231	199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757,119	717,056	第二層級	基於其所投資的相關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買賣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
—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買賣的股權證券	571,266	653,393	第二層級	最近成交價。
— 其他投資	459,935	608,703	第二層級	按各組合中相關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交易權益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
交易性金融負債				
— 債券	(268,595)	—	第二層級	經參考相關證券公允價值釐定。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股權證券	(120,127)	(349,923)	第一層級	公允價值按活躍市場報價釐定。
— 其他投資	(149,699)	(363,579)	第二層級	按照市場報價計算的公允價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43.2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值
衍生金融工具：				
– 股票收益互換–資產	1,962	7,548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按中國證券交易所報價計算的相關權益證券回報與本公司和交易對手互換協議所協定固定收入的差額決定。
– 股票收益互換–負債	(51,764)	(37,226)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按中國證券交易所報價計算的相關權益證券回報與本公司和交易對手互換協議所協定固定收入的差額決定。
– 股指期貨–資產(附註2)	2,777	2,980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買。
– 股指期貨–負債(附註2)	(1,299)	(73)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買。
– 國債期貨–資產(附註2)	1,009	9,203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買。
– 國債期貨–負債(附註2)	(5,936)	(1,319)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買。
– 商品期貨–資產(附註2)	1,255	535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買。
– 商品期貨–負債(附註2)	(864)	(3,382)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買。
– 交易所買賣期權–資產	12,226	447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買。
– 交易所買賣期權–負債	(6,716)	(542)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買。
– 場外期權–資產	118	482	第三層級	按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算。
– 場外期權–負債	(26,357)	(234)	第三層級	按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算。
– 利率收益互換–資產(附註2)	322	–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按銀行間質押式回購的定盤利率計算的相關浮動收入與本公司和交易對手互換協議所協定固定收入的差額決定
– 利率收益互換–負債(附註2)	(19)	–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按銀行間質押式回購的定盤利率計算的相關浮動收入與本公司和交易對手互換協議所協定固定收入的差額決定

附註：

- 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為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率(參考相若行業上市公司的股價釐定)，介乎0.00%至24.08%(2016年12月31日：介乎1.00%至13.22%)。折扣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 如附註27所披露，該衍生工具採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因此各報告期結算日的股指期貨、國債期貨、商品期貨及利率收益互換合約的淨頭寸為零。上述分析僅呈列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公允價值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值為歷史波動率。波動率越大，公允價值越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43.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於2017年1月1日	4,464,487
總虧損	
— 於其他綜合收益	(303,258)
轉出(註)	(2,641,857)
於2017年6月30日	1,519,3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於2016年1月1日	3,348,450
總虧損	
— 於其他綜合收益	(463,430)
購買	2,272,499
轉出(註)	(932,361)
於2016年6月30日	4,225,158

附註：有凍結期的股票交易所買賣股權證券及有凍結期定向資產管理計劃控股上市股份在凍結期失效時由第三層級轉向第一層級並且他們不再受到限制。

由於場外期權的賬面金額並不重大，故於期內並未列示其公允價值的變動(分類為第三層)。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在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利用了可獲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當第一層數據不可利用時，本集團委聘外部估值師履行估值。本集團與外部估值師密切合作，以建立適當的估值方法和模式的數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1. 本公司已於2017年4月11日獲得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發行總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15億元的公司債券。於2017年7月10日，本公司發行2017年第一期公司債券，金額為人民幣50億元，債券期限為3年期。該等債券票面利率為4.55%。發行債券所得款項全部用於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
2. 本公司已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核准於2017年8月16日非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的公司債券。於2017年8月28日，本公司非公開發行2017年公司債券(第四期)，金額共計人民幣37.3億元，債券期限為273天至1年，票面利率為4.79%，發行債券所募集的資金全部用於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

